

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Keyuan New Materials Co., Ltd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古镛镇积善村 1-1 层)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01)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对完整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公司实际经营管理过程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相关规则制度，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执行；同时，根据公司管理深化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需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补充和优化内部控制制度，以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铝合金材料行业广阔的市场前景吸引了众多的企业进入，随着行业的进一步发展，竞争也将进一步趋于激烈，优胜劣汰的效应也将逐渐显现。

尽管公司在品牌形象、业务水平、人才培养等方面存在一定优势，并已在三明地区铝合金材料领域建立起一定的优势地位，但随着铝合金材料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和各地方的市场化程度逐步加深，一些具有综合实力的龙头企业正逐步向全国市场扩张，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探索和尝试在其他地区的业务拓展，这必然会使公司与其他优势企业发生正面竞争，需要公司在竞争策略、管理水平、组织架构、人才团队、资金安排等诸多方面良好匹配。虽然公司在福建市场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但是公司若不能在技术、管理、品牌以及新产品开发、工艺改进等方面保持持续的领先优势，未来市场竞争的加剧将会影响公司发展。

三、下游需求波动的风险

铝合金材料的下游产业为铝合金铸件，主要应用于清洁电器、汽车、办公设备、电子电器和纺织机械等行业，铝合金材料的相关下游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波动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出现较大下滑时，将会导致下游行业市场需求减少、投资规模缩减等情

况的出现，从而对铝合金材料行业产生不利影响。因此，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幅度波动，铝合金材料行业将面临由此带来的运营风险。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作为规模较大的铝合金材料制造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需要消耗大量的电解铝，电解铝在产品生产成本中的占比较大，国内铝合金锭的价格主要参照上海期货交易所原铝锭价格和长江有色金属现货市场铝锭价格，铝合金锭的价格形成主要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若上游铝锭价格变动较快，公司采购价格增加过快，公司无法快速将其转移到下游客户，公司将面临较大的亏损风险。

五、关联交易比重较大的风险

2016 年度 1-6 月、2015 年度以及 2014 年度，公司对关联方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9.54%、83.64%、44.24%，关联交易主要为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以及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对关联方较为依赖的经营风险，如果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减少对公司铝合金的需求，从而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带来不利影响。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周边省市铝合金市场，并建立合作关系，其关联交易比例正在下降。

六、产品更新换代的风险

随着市场的变化和客户需求提高，铝合金产品将面临更新换代，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开发新一代产品，公司现有产品将面临淘汰，收入将面临大幅度下降的风险。

七、部分土地可能无法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风险

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土地约 31032 平方米，尚有 5498 平方米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该地块已与福建积善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该公司为福建将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控股）签订了《供地协议》，福建积善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建将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就此事项出具说明：由于签署供地协议时，该地块与毗邻 S204 省道公路下有排洪涵洞与路对面鱼塘相连通，并且对面鱼塘及附近连接山体当时开发区尚未完成征迁手续，无法满足鱼塘及附近山体排洪要求，无法达到平整条件，所以没有

进行相关手续的办理。目前该地块对面鱼塘及附近连接山体已经完成征迁手续，该地块已经平整完毕，实现三通。该地块为工业用地，且属于科源新材所有，已经缴纳土地使用费，不存在违法使用土地的问题，开发区管委会将会全力协助科源新材办理相关手续。该地块上不存在附着物和建筑物，也没有对企业生产造成重大的影响的设备，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由于公司仅签订了供地协议，后续手续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所以该地块可能存在无法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风险。

八、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报告期初，陈亮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40.00%股权，陈兰英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 30.00%股权。陈兰英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该二人能够在实际上决定公司经营方针、策略及主要管理人员。后公司经过多次股权变动，至报告期末，陈亮持有公司 31.35%股权、陈兰英持有公司 21.36%股权、翁学琛直接持有公司 9.38% 股权且通过三明恒景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44%股权，三人合计持有和控制公司 67.53%股权，翁学琛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该三人于 2015 年 8 月 1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约定在公司股东大会对相关重大事项表决时，形成一致意见。报告期内的其他时间，陈亮、陈兰英虽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但在所有重大事项表决时均能够形成一致意思表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报告期初的陈亮、陈兰英共同控制，转变为 2015 年 8 月 1 日以后由陈亮、陈兰英、翁学琛三人共同控制。公司的业务方向一直按照管理层的预期发展，生产经营稳定，公司管理团队、业务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改变，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2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2
三、下游需求波动的风险	2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3
五、关联交易比重较大的风险	3
六、产品更新换代的风险	3
七、部分土地可能无法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风险	3
八、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4
目录	5
释义	12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基本情况	14
二、股票挂牌情况	15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5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6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变化情况	16
（一）股权结构情况	16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9
（三）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式及其变化情况	22
（四）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34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一) 董事基本情况.....	34
(二) 监事基本情况.....	35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5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6
六、相关机构情况.....	37
(一) 主办券商.....	37
(二) 律师事务所.....	38
(三) 会计师事务所.....	38
(四) 资产评估机构.....	38
(五) 证券交易场所.....	39
(六) 证券登记机构.....	39
第二章 公司业务.....	40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服务	40
(一) 公司主营业务.....	40
(二) 公司主要产品.....	40
二、公司的业务流程及方式	41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41
(二) 公司的生产工艺与流程.....	44
三、公司技术及关键资源情况	47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47
(二) 主要无形资产的情况.....	48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49
(四) 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50
(五) 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的情况.....	50
(六) 员工情况.....	50
(七) 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	52
(八) 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	54

(九) 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	54
四、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55
(一) 业务收入情况.....	55
(二) 主要客户情况.....	55
(三) 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以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56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5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61
(一) 所处行业概况.....	61
(二) 行业发展状况.....	64
(三) 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及面临的风险因素.....	67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70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4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74
(一)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4
(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75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75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75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	78
四、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78
(一) 业务分开情况.....	78
(二) 资产分开情况.....	79
(三) 人员分开情况.....	79
(四) 财务分开情况.....	79
(五) 机构分开情况.....	79

五、同业竞争情况	79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79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88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88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88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88
(三) 为规范对外担保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8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9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89
(二) 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90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90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90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91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92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9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92
(一) 董事变化情况	92
(二) 监事变化情况	93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93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4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94
(一) 公司财务报表	94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4
(三) 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04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04
(一) 会计期间	104

(二) 营业周期.....	104
(三) 记账本位币.....	104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04
(五) 应收款项.....	104
(六) 存货.....	105
(七) 投资性房地产.....	106
(八) 固定资产.....	106
(九) 在建工程.....	107
(十) 无形资产.....	108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09
(十二) 职工薪酬.....	109
(十三) 预计负债.....	110
(十四) 收入.....	110
(十五) 政府补助.....	111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
(十七) 租赁.....	112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12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12
(一)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12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14
(三) 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116
(四)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117
(五)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21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23
(七)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127
(八) 现金流量情况.....	127
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	129

(一) 货币资金.....	129
(二) 应收账款.....	129
(三) 其他应收款.....	130
(四) 存货.....	132
(五) 其他流动资产.....	132
(六) 投资性房地产.....	133
(七) 固定资产.....	134
(八) 在建工程.....	136
(九) 无形资产.....	136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137
(一) 短期借款.....	137
(二) 应付账款.....	138
(三) 应交税费.....	139
(四) 其他应付款.....	139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4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41
(一) 关联方关系.....	141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45
(三) 关联往来.....	147
(四)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147
(五)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48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9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149
(二) 或有事项.....	149
(三) 承诺事项.....	149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49
九、资产评估情况	149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49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49
(二) 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50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50
十一、财务风险风险因素	150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150
(三) 关联交易比重较大的风险	150
(三) 产品更新换代风险	151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52
第六章 附件	15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8
三、法律意见书	158
四、公司章程	15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58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58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科源股份、股份公司、科源新材	指	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科源有限	指	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信事务所、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伯彦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
国众联评估、评估事务所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金瑞高科	指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恒景投资	指	三明恒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正普投资	指	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2016年8月12日，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7月26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6]第1-01652号《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324号《评估报告》
《验资报告》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5月20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6]第1-00167号《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筹）验资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为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铝合金锭、铝合金液	指	铝合金锭、铝合金液，其是在电解铝基础上添加硅、铁、铜、镁等金属/非金属加工而成的，具备铸造性能的铝合金制品。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 司 名 称：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翁学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年9月2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6月23日

注 册 资 本：4,750.00 万元

住 所：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古镛镇积善村 1-1 层

邮 政 编 码：353300

信息披露负责人：杨先锋

电 话 号 码：0598-5029033

传 真 号 码：0598-5029033

电 子 信 箱：ky@fj-keyuan.com

互 联 网 网 址：www.fj-keyuan.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428694375914M

所 属 行 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本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行业代码：C3240）；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本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延压加工业”（行业代码：C32），具体为有色金属行业中的铝合金细分行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属于“原材料”中的“先进结构材料”行业（行业代码：111014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属于制造业中的有色金属冶炼与压延加工业的“324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经 营 范 围：铝合金材料的研发；铝合金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 营 业 务：特种铝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 份 代 码：【】

股 份 简 称：【】

股 票 种 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 股 面 值：1 元

股 票 总 量：47,500,000 股

挂 牌 日 期：【】年【】月【】日

转 让 方 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与公司法及业务规则相同。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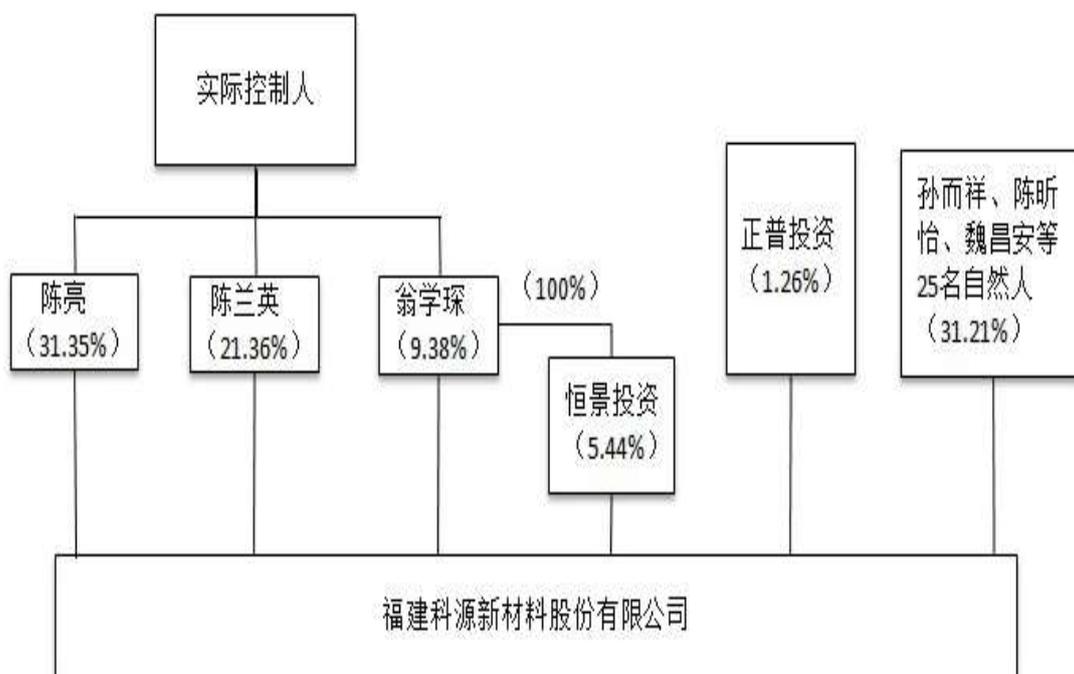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之外的自愿锁定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6月23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现有股东所持股份均不得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变化情况

（一）股权结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流通股数量 （股）	限售股数量 （股）
1	陈亮	14,890,000	31.35%	0	14,890,000
2	陈兰英	10,143,800	21.36%	0	10,143,800
3	翁学琛	4,456,950	9.38%	0	4,456,950
4	孙而祥	2,870,950	6.04%	0	2,870,950
5	陈昕怡	2,790,000	5.87%	0	2,790,000
6	三明恒景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86,200	5.44%	0	2,586,200
7	魏昌安	2,398,100	5.05%	0	2,398,100
8	孙晓荷	1,258,950	2.65%	0	1,258,950
9	林云	1,000,000	2.11%	0	1,000,000
10	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26%	0	600,000
11	魏昌惠	550,000	1.16%	0	550,000
12	林宇	500,000	1.05%	0	500,000
13	陈代宝	350,000	0.74%	0	350,000
14	苏瑞桐	345,050	0.73%	0	345,050
15	林华钦	320,000	0.67%	0	320,000
16	揭珍英	310,000	0.65%	0	310,000
17	王连登	300,000	0.63%	0	300,000

18	杨英福	230,000	0.48%	0	230,000
19	杨先锋	220,000	0.46%	0	220,000
20	王芬	200,000	0.42%	0	200,000
21	王芳	150,000	0.32%	0	150,000
22	张英	150,000	0.32%	0	150,000
23	邓承波	150,000	0.32%	0	150,000
24	张晓虹	150,000	0.32%	0	150,000
25	陈瑞兰	100,000	0.21%	0	100,000
26	郭兰斐	100,000	0.21%	0	100,000
27	李顺连	100,000	0.21%	0	100,000
28	王建军	100,000	0.21%	0	100,000
29	翁娇	100,000	0.21%	0	100,000
30	翁珠英	80,000	0.17%	0	80,000
合计		47,500,000	100.00%	0	47,500,000

上述股东中，恒景投资、正普投资为科源新材的非自然人股东，其他股东均为自然人。非自然人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其备案情况如下：

1、恒景投资

恒景投资，成立于2015年10月15日，法定代表人为翁学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428MA2XN3MY2A，住所为三明市梅列区乾龙新村413幢一层1至6号及二层1至2号，注册资本为500万元，营业期限至2065年10月14日。经营范围为非证券类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保险、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恒景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翁学琛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恒景投资现持有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586,200股，占科源新材股份总数的5.44%。

经查询三明恒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工商档案和核查公司提供的资料，并访谈三明恒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翁学琛，恒景投资的出资均由翁学琛以自有资金认缴和实缴，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的情

形。因此，主办券商认为，恒景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2、正普投资

正普投资，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法定代表人为翟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900079040100R，住所为江西奉新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翟武，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营业期限至 2033 年 10 月 17 日，经营范围为企业投资咨询、实业投资。（不含限制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正普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翟武	1,800.00	60.00
2	廖祖秀	600.00	20.00
3	张一洪	300.00	10.00
4	熊金香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100.00

正普投资现持有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 万股，占科源新材股份总数的 1.26%。

经查询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档案和核查公司提供的资料，并访谈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翟武，正普投资各股东的出资均由股东以自有资金认缴和实缴，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的情形。因此，主办券商认为，正普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综上，公司股东不在《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登记备案范围内，无需履行相关的登记备案手续。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陈亮持有公司 31.35%的股权,陈兰英持有公司 21.36%的股权,翁学琛持有公司 9.38%的股权,翁学琛通过三明恒景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44%的股权,翁学琛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14.82%的股权,陈亮、陈兰英、翁学琛三人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67.53%的股权。陈亮、陈兰英、翁学琛三人已于 2015 年 8 月 1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从书面上确立以后在公司重大决策和股东会表决中采取一致行动。因此认定陈亮、陈兰英、翁学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翁学琛,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州大学,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四川路桥宜水高速公路项目部施工员;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四川路桥西攀高速公路项目部工程助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中国水电八局广巴高速项目部工区主任;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中国水电八局四川纳黔高速项目部项目副经理;2008 年 5 月至今,任福建众志建筑建设劳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福清众志隧道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4 月至今,任丹东恒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2 月至今,任恒景(香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3 月至今,任丹东恒景热力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三明恒景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亮,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8 年 12 月至 1987 年 2 月,任将乐三华轴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职员;1987 年 3 月至 1987 年 12 月,自由职业;1987 年 12 月至 1989 年 9 月,任将乐县台板厂副厂长;1989 年 10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将乐县二轻台板厂厂长;1992 年 11 月至今,任将乐县顺亿体育运动器材有限公司监事;199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将乐县恒康运动器材有限公司董事长;1993 年 1 月至今,任惠州市朝鹏运动器材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沸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 12 月至今,任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6 月至今,任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任贵州和坤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11 月至今,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有限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6 月至今,任荔波县水春河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2 月至今,任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

年9月至今，任惠州市金新压铸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荔波小七孔综合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福建省将乐县瑞晨压铸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惠州市朝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兰英，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小学毕业。1995年1月至2006年3月，任福清市光明粮油商行总经理；2006年4月至2013年1月，自由职业；2013年2月至2016年5月，任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陈亮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40.00%股权，陈兰英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30.00%股权。陈兰英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该二人能够在实际上决定公司经营方针、策略及主要管理人员。

2015年7月，翁学琛分别受让陈亮、曹海辉、曹海春三人共计24.00%的股权，此时陈亮、陈兰英、翁学琛三人合计持有公司90.00%股权。2016年1月翁学琛个人独资公司三明恒景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让陈兰英的股权，而后公司经过多次股权变动，至报告期末，陈亮持有公司31.35%股权、陈兰英持有公司21.36%股权、翁学琛直接持有公司9.38%股权且通过三明恒景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5.44%股权，三人合计持有和控制公司67.53%股权，翁学琛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

该三人于2015年8月1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约定在公司股东大会对相关重大事项表决时，形成一致意见。报告期内的其他时间，陈亮、陈兰英虽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但在所有重大事项表决时均能够形成一致意思表示。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报告期初的陈亮、陈兰英共同控制，转变为2015年8月1日以后由陈亮、陈兰英、翁学琛三人共同控制，但公司的经营持续良性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3、前十大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1	陈亮	14,890,000	31.35%	普通股股东	无
2	陈兰英	10,143,800	21.36%	普通股股东	无

3	翁学琛	4,456,950	9.38%	普通股股东	无
4	孙而祥	2,870,950	6.04%	普通股股东	无
5	陈昕怡	2,790,000	5.87%	普通股股东	无
6	三明恒景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86,200	5.44%	普通股股东	无
7	魏昌安	2,398,100	5.05%	普通股股东	无
8	孙晓荷	1,258,950	2.65%	普通股股东	无
9	林云	1,000,000	2.11%	普通股股东	无
10	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26%	普通股股东	无
合计		42,994,950	90.52%	—	—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陈昕怡系陈兰英之侄女，杨先锋系陈昕怡之母的侄女的配偶，孙而祥系翁学琛配偶孙恒之叔叔，孙晓荷系翁学琛配偶孙恒之弟弟。翁娇持股 0.21%，不属于前 10 大股东，翁娇系翁学琛之姐姐。

（三）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式及其变化情况

1、2009 年 9 月，有限公司成立

2008 年 12 月 4 日，取得将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将）登记内名预核字【2008】第 0000081204014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使用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作为企业名称，企业名称保留期至 2009 年 6 月 3 日。后经将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两次企业名称延期，企业名称保留期至 2009 年 12 月 3 日。

2008 年 12 月 11 日，福建科源（筹）股东会做出决议：注册成立科源有限；选举曹海春为公司执行董事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选举陈亮为公司监事，聘任曹海春担任经理；通过公司章程。

2009 年 9 月 4 日，经厦门良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于 2009 年 9 月 4 日出具厦良邦会验字[2009]第 T070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9 月 21 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科源有限注册成立，公司名称为“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住所为将乐县古镛镇新将南路 2 号 2 号楼 2 层，法定代表人为曹海春，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自 2009 年 9 月 21 日至 2010 年 9 月 20 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曹海春	货币	275.00	55.00%	275.00
2	陈亮	货币	225.00	45.00%	225.00
	合计	—	500.00	100.00%	500.00

2、2010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营业期限

2010年11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公司营业期限由一年变更为两年；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营业期限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3、2012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营业期限

2012年6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公司营业期限由两年变更为四年；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7月9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营业期限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4、2012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第一次变更营业范围，第三次变更营业期限

2012年12月5日，公司股东曹海春分别与陈治宝、曹海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曹海春将其持有的30.00%出资额计150万元、15.00%出资额计75万元分别以150万元价格、75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陈治宝、曹海辉；有限公司股东陈亮与曹海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陈亮将其持有的5.00%出资额计25万元以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曹海辉。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股，因公司成立后未正式投产，没有大额的亏损和盈利，引入新股东分担公司的经营风险，本次股权转让为原始出资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目前发展状况、公司经营现状等多方面因素，双方对股权转让价格经过友好磋商，转让价格公允。本次股权转让经双方签署股权转让确认函予以确认，不存在股权纠纷及股权代持的情形。

2012年12月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曹海春将其持有的30.00%出资额、15.00%出资额分别以150万元、75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陈治宝、曹海辉；同意公司原股东陈亮将持有的5.00%出资额以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曹海辉；

同意公司实收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新增 500 万元由股东陈亮出资 200 万元、曹海春出资 50 万元、陈诒宝出资 150 万元、曹海辉出资 1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选举陈亮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选举曹海春担任公司监事，聘任陈诒宝担任公司经理；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筹建变更为金属产品生产和销售、废旧金属回收加工和销售（不含报废汽车、危险废弃物）；同意公司经营期限由 4 年变更为 50 年；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出资份额，协商定价，已实缴。

经福州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截至 2012 年 12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陈亮、陈诒宝、曹海春、曹海辉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00.00 元（伍佰万元整），各出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福州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出资情况出具中天勤[2012]验字 W313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12 月 13 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有限公司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陈亮	货币	400.00	40.00%	400.00
2	陈诒宝	货币	300.00	30.00%	300.00
3	曹海辉	货币	200.00	20.00%	200.00
4	曹海春	货币	100.00	10.00%	100.00
	合计	—	1,000.00	100.00%	1,000.00

5、2013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陈诒宝将其持有的 30.00% 出资额计 300 万元以 300 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陈兰英。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股，因公司成立后未正式投产，没有大额的亏损和盈利，原股东陈诒宝将其所持全部股份转让给新股东陈兰英，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股东陈诒宝拟退出科源有限。本次股权转让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

处行业、公司目前发展状况、公司经营现状等多方面因素，双方对股权转让价格经过友好磋商，转让价格公允。本次股权转让经双方签署股权转让确认函予以确认，不存在股权纠纷及股权代持的情形。

2013年2月4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有限公司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股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陈亮	货币	400.00	40.00%	400.00
2	陈兰英	货币	300.00	30.00%	300.00
3	曹海辉	货币	200.00	20.00%	200.00
4	曹海春	货币	100.00	10.00%	100.00
合计		—	1,000.00	100.00%	1,000.00

6、2014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注册地址、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以原股东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方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1300万元。2014年4月，科源新材的每股净资产为0.71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出资份额，本次增资价格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目前发展状况、每股净资产等多方面因素协商定价，已实缴。

2014年4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300万元，新增300万元由股东陈亮出资120万元、曹海春出资30万元、陈兰英出资90万元、曹海辉出资6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同意公司地址由“将乐县古镛镇新将南路2号2号楼2层”变更为“福建省将乐县古镛镇积善村1-1层”；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经福州励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截至2014年4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陈亮、陈兰英、曹海春、曹海辉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0,000.00元（叁佰万元整），各出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3,000,000.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3,000,000.00元。针对本次增资情况，福州励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励隽验字[2014]FZ—525号《验资报

告》。

2014年4月25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有限公司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陈亮	货币	520.00	40.00%	520.00
2	陈兰英	货币	390.00	30.00%	390.00
3	曹海辉	货币	260.00	20.00%	260.00
4	曹海春	货币	130.00	10.00%	130.00
合计		—	1,300.00	100.00%	1,300.00

7、2015年7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8日，公司股东陈亮与陈兰英、翁学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陈亮将其持有的4.00%出资额、3.00%出资额分别以52万元价格、39万元价格转让给股东陈兰英、新股东翁学琛；公司股东曹海辉与翁学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曹海辉将其持有的10.00%出资额以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翁学琛。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股，根据公司审计报告，2014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33,099.10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14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902,091.55元，每股净资产为0.68元。本次股权转让一方面是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另一方面也是原有股东之间的股权结构调整。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目前发展状况、每股净资产等多方面因素，双方对股权转让价格经过友好磋商，翁学琛同意以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受让股权，价格公允。本次股权转让经双方签署股权转让确认函予以确认，不存在股权纠纷及股权代持的情形。

2015年7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陈亮将其持有的4.00%出资额、3.00%出资额分别以52万元价格、39万元价格转让给股东陈兰英、新股东翁学琛；同意公司原股东曹海辉将持有的10.00%出资额以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翁学琛；同意公司原股东曹海春将其持有的10.00%出资额以130万元的价格

转让给新股东翁学琛；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7月31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有限公司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陈亮	货币	429.00	33.00%	429.00
2	陈兰英	货币	429.00	33.00%	429.00
3	翁学琛	货币	312.00	24.00%	312.00
4	曹海辉	货币	130.00	10.00%	130.00
合计		—	1,300.00	100.00%	1,300.00

8、2015年12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8日，公司股东曹海辉与陈亮、陈兰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曹海辉将其持有的5.00%出资额计65万元以50万元价格转让给陈亮；原股东曹海辉将其持有的5.00%出资额计65万元以50万元价格转让给陈兰英。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约为人民币0.77元/股，根据公司审计报告，2015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98,369.23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8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000,460.78元，每股净资产约为0.77元。本次股权转让，原股东曹海辉因资金需求，退出科源有限。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目前发展状况、每股净资产等多方面因素，双方对股权转让价格经过友好磋商，受让方同意以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受让股份，价格公允。本次股权转让经双方签署股权转让确认函予以确认，不存在股权纠纷及股权代持的情形。

2015年12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曹海辉将其持有的5.00%出资额计65万元以50万元价格转让给陈亮；同意公司原股东曹海辉将其持有的5.00%出资额计65万元以50万元价格转让给陈兰英；解聘陈诒宝经理职务，聘任翁学琛为公司经理；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12月30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有限公司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陈亮	货币	494.00	38.00%	429.00
2	陈兰英	货币	494.00	38.00%	429.00
3	翁学琛	货币	312.00	24.00%	312.00
合计		—	1,300.00	100.00%	1,300.00

9、2016年1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1月12日，陈兰英与三明恒景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陈兰英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7.72%出资额以154.4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三明恒景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2016年1月12日翁学琛分别与孙而祥、魏昌安、孙晓荷、苏瑞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翁学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8.57%出资额、6.86%出资额、1.37%出资额、1.03%出资额分别以171.4万元、137.2万元、27.4万元、20.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孙而祥、魏昌安、孙晓荷、苏瑞桐。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约为人民币1.00元/股，根据公司审计报告，2015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98,369.23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8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000,460.78元，每股净资产约为0.77元。本次股权转让引入了新的股东，补充了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目前发展状况、每股净资产等多方面因素，双方对股权转让价格经过友好磋商，受让方同意以高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受让股份，价格公允。本次股权转让经双方签署股权转让确认函予以确认，不存在股权纠纷及股权代持的情形。

2016年1月12日，科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3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新增700万元由股东陈亮出资266万元、陈兰英出资266万元、翁学琛出资168万元；同意公司原股东陈兰英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7.72%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三明恒景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原股东翁学琛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8.57%、6.86%、1.37%、1.03%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孙而祥、魏昌安、孙晓荷、苏瑞桐；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的价格为1元/出资份额，协商定价，已实缴。

经南昌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截至2016年1月20日止，公司已

收到陈亮、陈兰英、翁学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700.00 万元(柒佰万元整),各出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就上述出资情况,南昌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赣丰源会所验字(2016)第 0011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 月 29 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科源有限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陈亮	货币	760.00	38.00%	760.00
2	陈兰英	货币	605.60	30.28%	605.60
3	孙而祥	货币	171.40	8.57%	171.40
4	三明恒景资产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54.40	7.72%	154.40
5	魏昌安	货币	137.20	6.86%	137.20
6	翁学琛	货币	123.40	6.17%	123.40
7	孙晓荷	货币	27.40	1.37%	27.40
8	苏瑞桐	货币	20.60	1.03%	20.60
合计		—	2,000.00	100.00%	2,000.00

10、2016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3350 万元,新增 1350 万元由股东陈亮出资 513 万元、陈兰英出资 408.78 万元、翁学琛出资 83.295 万元、三明恒景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04.22 万元、孙而祥出资 115.695 万元、魏昌安出资 92.61 万元、孙晓荷出资 18.495 万元、苏瑞桐出资 13.905 万元。

本次增资的价格为 1 元/出资份额,协商定价,已实缴。

经南昌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截至 2016 年 3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陈亮、陈兰英、翁学琛、三明恒景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孙而祥、魏昌安、孙晓荷、苏瑞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350.00 万元(壹仟叁佰伍拾万元整),各出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3,350.00 万元,实收资

本人民币 3,350.00 万元。就本次增资情况，南昌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赣丰源会所验字（2016）第 0012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3 月 25 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科源有限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陈亮	货币	1,273.00	38.00%	1,273.00
2	陈兰英	货币	1,014.38	30.28%	1,014.38
3	孙而祥	货币	287.095	8.57%	287.095
4	三明恒景资产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货币	258.62	7.72%	258.62
5	魏昌安	货币	229.81	6.86%	229.81
6	翁学琛	货币	206.695	6.17%	206.695
7	孙晓荷	货币	45.895	1.37%	45.895
8	苏瑞桐	货币	34.505	1.03%	34.505
合计		—	3,350.00	100.00%	3,350.00

11、2016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350 万元增加至 4750 万元，新增 1400 万元由原股东陈亮出资 216 万元、翁学琛出资 239 万元、孙晓荷出资 80 万元、魏昌安出资 10 万元、陈瑞兰出资 10 万元，新股东李顺连出资 10 万元、林云出资 100 万元、郭兰斐出资 10 万元、张英出资 15 万元、王芳出资 15 万元、邓承波出资 15 万元、翁珠英出资 8 万元、陈代宝出资 35 万元、杨英福出资 23 万元、揭珍英出资 31 万元、王连登出资 30 万元、王建军出资 10 万元、杨先锋出资 22 万元、张晓虹出资 15 万元、王芬出资 20 万元、林宇出资 50 万元、魏昌惠出资 55 万元、陈昕怡出资 279 万元、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0 万元、翁娇出资 10 万元、林华钦出资 32 万元。

本次增资的价格为 1 元/出资份额，协商定价，已实缴。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截至 2016 年 3 月 30 日止，公司已收到陈亮、翁学琛、孙晓荷、林云等 25 名自然人及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

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4,000,000.00 元（壹仟肆佰万元整），各出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47,500,000.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47,500,000.00 元。就本次增资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 1-00074 号《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2016 年 3 月 30 日，经将乐县工商局核准，科源有限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陈亮	货币	1,489.00	31.35%	1,489.00
2	陈兰英	货币	1,014.38	21.36%	1,014.38
3	翁学琛	货币	445.695	9.38%	445.695
4	孙而祥	货币	287.095	6.04%	287.095
5	陈昕怡	货币	279.00	5.87%	279.00
6	三明恒景资产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货币	258.62	5.44%	258.62
7	魏昌安	货币	239.81	5.05%	239.81
8	孙晓荷	货币	125.895	2.65%	125.895
9	林云	货币	100.00	2.11%	100.00
10	江西正普投资股份 有限公司	货币	60.00	1.26%	60.00
11	魏昌惠	货币	55.00	1.16%	55.00
12	林宇	货币	50.00	1.05%	50.00
13	陈代宝	货币	35.00	0.74%	35.00
14	苏瑞桐	货币	34.505	0.73%	34.505
15	林华钦	货币	32.00	0.67%	32.00
16	揭珍英	货币	31.00	0.65%	31.00
17	王连登	货币	30.00	0.63%	30.00
18	杨英福	货币	23.00	0.48%	23.00
19	杨先锋	货币	22.00	0.46%	22.00
20	王芬	货币	20.00	0.42%	2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21	王芳	货币	15.00	0.32%	15.00
22	张英	货币	15.00	0.32%	15.00
23	邓承波	货币	15.00	0.32%	15.00
24	张晓虹	货币	15.00	0.32%	15.00
25	陈瑞兰	货币	10.00	0.21%	10.00
26	郭兰斐	货币	10.00	0.21%	10.00
27	李顺连	货币	10.00	0.21%	10.00
28	王建军	货币	10.00	0.21%	10.00
29	翁娇	货币	10.00	0.21%	10.00
30	翁珠英	货币	8.00	0.17%	8.00
合计		—	4,750.00	100.00%	4,750.00

12、2016年6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5月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同日，有限公司各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4月20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6]第1-01363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审计报告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50,983,225.49元；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324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5,558.62万元，增值率为9.03%。公司股份总数依据上述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股本47,500,000.00元，其余3,483,225.49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5月19日，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办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5月20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6]第1-00167号《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注册资本为47,500,000.00元，累计股本47,500,000股。

2016年6月23日，三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428694375914M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住所为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古镛镇积善村 1-1 层，法定代表人为翁学琛，注册资本为 4,75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铝合金材料的研发；铝合金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总股本为 47,500,000 股，各发起人股东持股数、占总股本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亮	净资产	14,890,000	31.35%
2	陈兰英	净资产	10,143,800	21.36%
3	翁学琛	净资产	4,456,950	9.38%
4	孙而祥	净资产	2,870,950	6.04%
5	陈昕怡	净资产	2,790,000	5.87%
6	三明恒景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净资产	2,586,200	5.44%
7	魏昌安	净资产	2,398,100	5.05%
8	孙晓荷	净资产	1,258,950	2.65%
9	林云	净资产	1,000,000	2.11%
10	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净资产	600,000	1.26%
11	魏昌惠	净资产	550,000	1.16%
12	林宇	净资产	500,000	1.05%
13	陈代宝	净资产	350,000	0.74%
14	苏瑞桐	净资产	345,050	0.73%
15	林华钦	净资产	320,000	0.67%
16	揭珍英	净资产	310,000	0.65%
17	王连登	净资产	300,000	0.63%
18	杨英福	净资产	230,000	0.48%
19	杨先锋	净资产	220,000	0.46%
20	王芬	净资产	200,000	0.42%
21	王芳	净资产	150,000	0.32%
22	张英	净资产	150,000	0.32%
23	邓承波	净资产	150,000	0.32%
24	张晓虹	净资产	150,000	0.32%
25	陈瑞兰	净资产	100,000	0.21%

26	郭兰斐	净资产	100,000	0.21%
27	李顺连	净资产	100,000	0.21%
28	王建军	净资产	100,000	0.21%
29	翁娇	净资产	100,000	0.21%
30	翁珠英	净资产	80,000	0.17%
合计		—	47,500,000	100.00%

（四）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除历次增加注册资本导致公司资产发生重大变化以外，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 5 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翁学琛，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陈亮，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陈兰英，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杨先锋，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6 年 3 月至 5 月，任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揭珍英，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华会计函授学校，中专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6 年 11 月，任将乐县工艺厂会计；1996 年 12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将乐县金字手套厂会计；1997 年 5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将乐县鸿源竹制品厂会计；2006 年 8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福建省将乐宝丰木业有限公司会计；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福

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构成，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股东监事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王连登,男, 1977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福州大学, 博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4 月至今, 任福州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副教授; 2011 年 9 月至今, 任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主管; 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 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所长助理; 2016 年 5 月至今, 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洪旻, 男, 1986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文华学院, 本科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 任东莞宏盛贸易有限公司技术售后人员; 2012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 任奉新县劳动就业局数据统计科员; 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7 月, 任深圳网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大数据维护经理; 2015 年 7 月至今, 任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部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 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兆龙, 男, 1978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将乐第四中学, 高中学历。1998 年 11 月至 2003 年 6 月, 任厦门国峰食品有限公司主管; 2003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 任厦门顺意达食品有限公司主管; 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9 月, 待业在家; 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6 月, 任浙江爱斯曼集团有限公司副厂长; 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 待业在家; 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7 月, 任浙江金旭食品有限公司经理; 2013 年 8 月至今, 任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门经理; 2016 年 5 月至今, 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生产部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杨先锋, 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揭珍英, 财务总监,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王建军, 副总经理, 男, 1983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专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 任福州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2010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6年1月至2016年6月，任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行政副总；2016年7月至今，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英福，副总经理，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州大学，本科学历。1995年9月至1997年7月，任福建省南平地区第一技校副主任；1997年8月至2008年2月，任福州泰维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科长；2008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福州永德吉照明有限公司厂长；2010年1月至2015年1月，任福建巨力活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6年6月，任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5,801.95	3,977.24	3,407.5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127.80	1,000.05	890.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127.80	1,000.05	890.21
每股净资产（元）	1.08	0.77	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8	0.77	0.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62%	74.86%	73.88%
流动比率（倍）	3.59	0.71	0.61
速动比率（倍）	2.96	0.50	0.4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812.15	4,399.72	3,247.36
净利润（万元）	100.54	109.84	-163.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0.54	109.84	-163.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1.76	45.35	-264.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1.76	45.35	-264.74
毛利率（%）	15.15	11.76	0.53

净资产收益率（%）	3.34	11.62	-18.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8	4.80	-30.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1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24	4.78	6.40
存货周转率（次）	4.54	7.23	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5.75	82.17	-303.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06	-0.23

注：（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计算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 / 期末总资产”计算。

（3）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计算。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计算。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8）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9）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2）”计算。

（10）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 / 2）”计算。

（11）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计算。

六、相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	称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法 定 代 表 人	田德军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01
联 系 电 话	010-83561000
传 真	010-83561001
项目小组负责人	李增辉
项目小组成员	李增辉、刘李、朱小明

(二) 律师事务所

名 称	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
法 定 代 表 人	陈荣胜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八里庄西里 61 号楼远洋商务 509
联 系 电 话	010-52494518
传 真	010-52012566
签 字 律 师	陈荣胜、王丽君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 定 代 表 人	胡咏华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联 系 电 话	010-82330558
传 真	010-82327668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惠娟、于春慧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黄西勤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联 系 电 话	0755-25132260
传 真	0755-25132275
签字注册评估师	陈军、邢贵祥

(五) 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杨晓嘉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 系 电 话	010-63889631、010-63889646
传 真	010-63889694

(六) 证券登记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 系 电 话	010-58598980
传 真	010-58599716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服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特种铝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具有高导热、高强度、高韧性、质轻、散热性好、可塑性好、延展性强、耐磨耐腐蚀等特点。对于公司生产的铝合金材料，公司主要承接要求相对较高的汽车轮毂、通信器材外壳等领域用料，此细分市场有较高的技术门槛，较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是国内铝合金熔铸特种材料行业内产品类型齐全、业务规模较大的企业之一，产品销售遍及福建、广东、江西等国内主要铝合金产品加工地区。公司已获得 2016 年度福建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高成长企业称号，被认定为福建省科技型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特种铝合金锭和铝合金液。公司产品具有“多品种、多牌号、多规格”等优势，公司产品定位主要针对本地区半固态铝合金锭的市场需求，公司产品具有高导热、高强度、高韧性、可塑性好、延展性强等特点。针对目前市场需求对可阳极表面处理或者是微弧氧化/硬质阳极氧化需要，开发可阳极表面处理或是微弧氧化/硬质阳极氧化的压铸铝合金，公司主要承接要求相对较高的汽车轮毂、汽车零部件，通用动力零件（如发动机缸体缸盖等），五金配件，超高压输配电设备、通信器材外壳等领域用料，此细分市场有较高的技术门槛，较大的市场空间。下游主要客户为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与 3C 产品（计算机、通信和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生产商。

序号	牌号	中文名称	合金元素构成	用途
1	KLE (ALSi8)	铝硅 8 合金	该合金除主要含铝外，还另外包含有硅 7.00-9.00%，铁 0.50-0.70%，含有微量的铜、锰、镁、钛、锌等成分。	为华为、中兴、薄壁零件等通信行业公司制造通信器材散热外壳的公司的用料，具有质轻、散热性好的特点。
2	A354	铝硅铜镁合金	该合金除主要含铝外，还另外包含有硅 8.00-10.00%，铜 1.50-2.00%，镁 0.40-0.60%等成分	为制造通信器材、飞机发动机的结构件、水泵、油泵、叶轮等公司的用料。具有轻薄、耐拉伸、散热效果好、气密性好等特点。
3	AC8A	铝硅铜镁	该合金除主要含铝外，还另外	制造内燃机、发动机的活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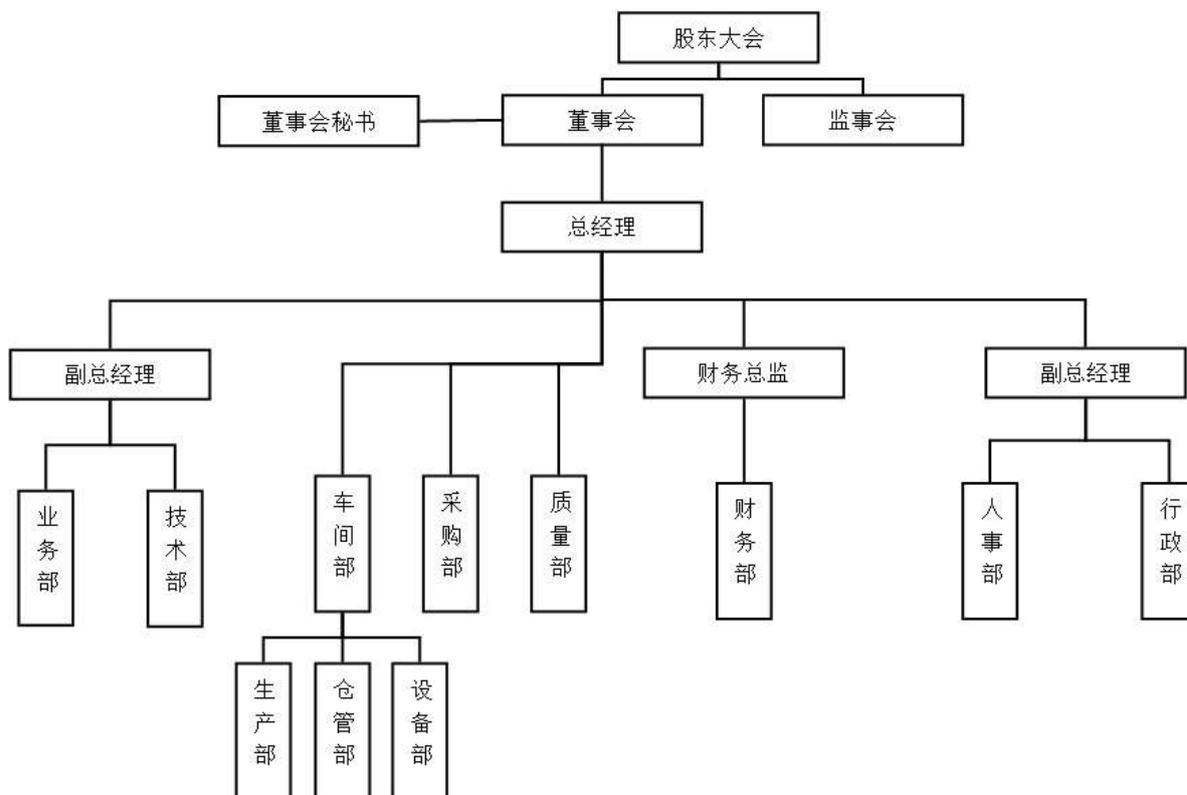
		镍合金	包含有硅 11.00-13.00%，铜 0.80-1.50%，镁 0.80-1.30%，镍 0.80-1.50%等成分	及其他耐磨的零部件公司用料。具有耐磨、耐腐蚀，体积稳定的零件等特点。
4	ZL108	铝硅铜镁锰合金	该合金除主要含铝外，还另外包含有硅 11.00-13.00%，铜 1.00-2.00%，锰 0.30-0.5.00%，0.4.00-1.10%等成分	制造内燃机、发动机的活塞及其他耐磨的零件公司用料。以供应维修市场的活塞用料为主。具有耐磨、可塑性强、适用性广等特点。
5	ZL109	铝硅铜镁镍合金	该合金除主要含铝外，还另外包含有硅 12.00-13.00%，铜 1.00-1.30%，镁 1.20-1.30%，镍 0.95-1.20%等成分。	制造内燃机发动机的活塞及其他耐磨的零件公司。以主机活塞用料为主。具有耐磨、耐腐蚀、体积稳定等特点。
6	A356	铝硅镁钛合金	该合金除主要含铝外，还另外包含有硅 6.50--7.50%，镁 0.30-0.45%，钛 0.01-0.02%等成分。	为 ABB、施耐德等电控、电气设备制造企业供应合金外壳、散热器等零部件的公司用料。具有轻薄、寿命长、散热好等特点。
7	ADC12	铝硅铜镁镍锰合金	该合金除主要含铝外，还另外包含有硅 9.60-12.00%，铜 1.50-3.50%，锰 0.50%，镁 0.30%，镍 0.55%等成分。	制造铝合金压铸件的企业用料，具有质轻、可塑性强、一次性成型率高等特点。

二、公司的业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共设立了 11 个职能部门。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2、主要部门的工作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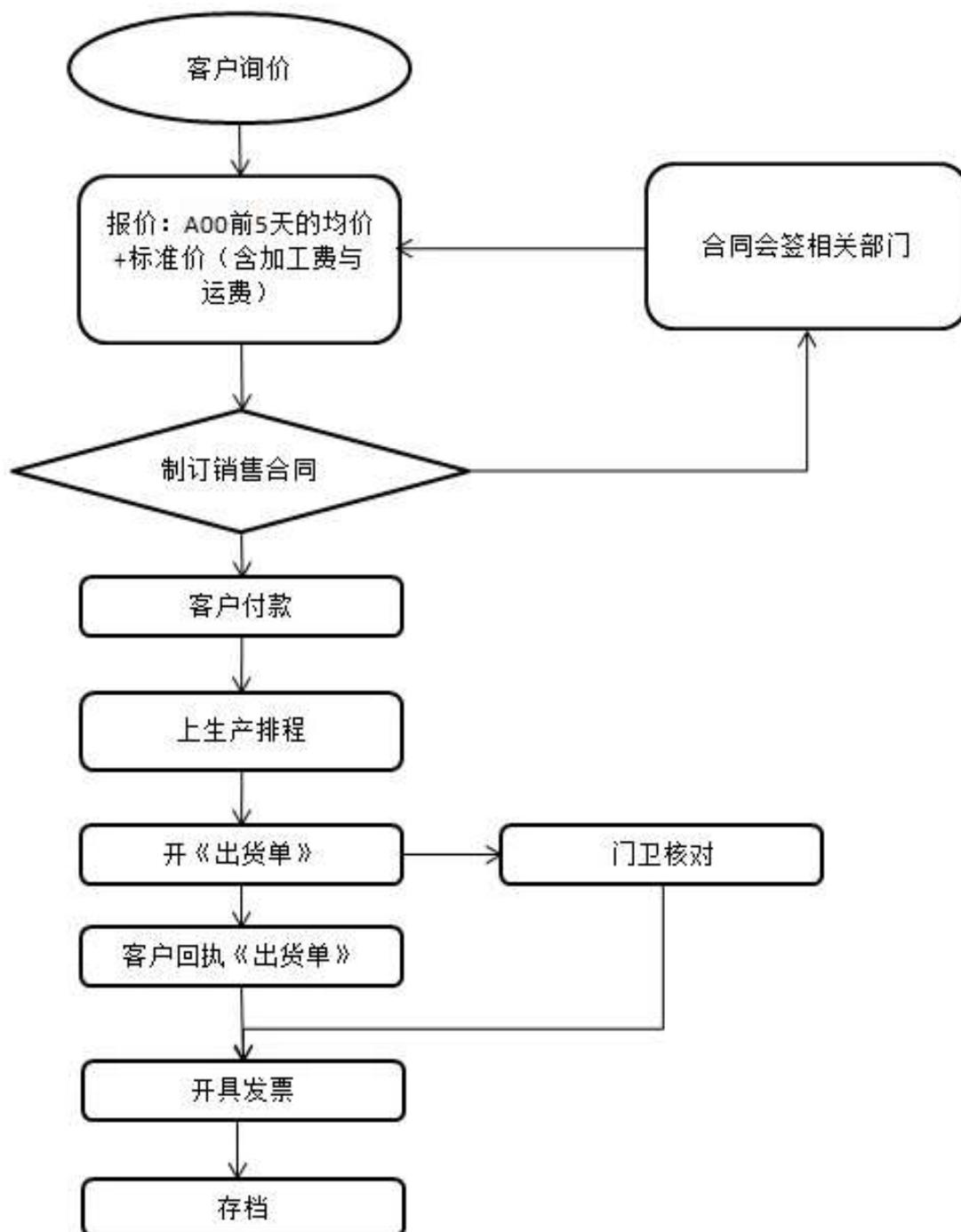
序号	职能部门名称	职责
1	业务部	(1) 组织、协调销售计划和资金回笼计划的制定，并报公司批准后组织实施；(2) 组织市场信息搜集和市场调研，参与产品定价，做出营销策略；(3) 根据销售计划，制定公司的生产计划；(4) 协调产品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2	技术部	(1) 组织新产品的开发；(2) 提供生产产品的材料清单；(3) 绘制生产产品的工艺线路；(4) 制定产品的产品规格书；(5) 解决生产中的技术问题；(6) 产品变更通知和决议实施。
3	车间部	统管生产车间的所有事务，统辖生产部、仓管部及设备部。
4	生产部	(1) 执行生产前的一切准备工作，认真检查机台的运转情况，转换运转方式，试运行设备，并送检产品，保证质量指标；(2) 执行公司的劳动纪律和上班制度；(3) 负责生产结束转换工作，做好设备的保养；(4) 观察设备的运行，出现故障，及时与相关部门联系，排除故障，保证生产的正常运行；(5) 按照操作规定，尽可能减少岗位相关损耗，提高效益，及时进行设备的维护保养，发现问题立即与相关部门联系解决；(6) 清扫工作场所，保证车间和设备清洁卫生，认真做好工

		作记录，每小时核实工作记录，检查数据的正确性，随时向领导汇报工作情况，按时上下班，督促辅助工的工作，保证生产的效率；（7）遵守公司各项安全要求，所有的操作均无安全、环保无事故和事故隐患；（8）确保本部门与其他相关部门及部门内部良好的沟通渠道与合作关系，建立相互信任及融洽的工作团队；（8）按时完成上级临时布置的工作。
5	仓管部	（1）负责原材料和其他各种生产用物质的入库,存储和分配；（2）确保账面和实物一致；（3）降低物料库存；（4）避免生产性缺料；（5）出货产品的存储和管理；（6）货物盘点。
6	设备部	（1）车间仪器设备的登记造册；（2）新设备组装的规划和实施；（3）实施仪器和设备的维护和保养；（4）设备异常的维修和处置。
7	采购部	（1）定期进行供应商和材料市场信息的收集调查并进行分析、比较、建档；（2）订购单的下达，根据项目需求选择适宜合格的供应商；（3）查证进料的品质和数量，随时跟踪保证所采购物的合格率；（3）交货期的控制，保证交货时间的及时率；（4）与合格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互惠互利的合作关系；（5）采购成本的控制；（6）根据项目制定科学合理的采购计划和资金计划；（7）进货品质和数量异常等情况的处理。
8	质量部	（1）与客户沟通，制定和实施产品的检验计划；（2）制定和实施原料进货检验；（3）制定和实施生产过程的检验；（4）工厂日常的稽核等。
9	财务部	（1）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工作，建立的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内部审计制度；（2）负责成本费用管理、资金管理，组织各部门对公司资金预算、使用、分析和控制，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3）参与公司资本运作，对公司提供的对外投资决策，经营决策、融资决策进行综合分析，提供财务数据支持；组织对会计资料会计档案的保管归档；（4）负责编制月、季、年财务报告及时向股东、领导及有关部门提供财务资料；定期进行财务分析，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依据。
10	人事部	（1）负责制定公司人事管理制度，实施并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2）负责合理配置劳动岗位控制劳动力总量；（3）负责人事考核、考查工作。建立人事档案资料库，规范人才培养、考查选拔工作程序，组织定期或不定期的人事考核、选拔工作；（4）编制劳动力平衡计划和工资计划。抓好劳动力的合理流动和安排；（5）制定劳动人事统计工作制度；（6）负责做好公司员工劳动纪律管理工作。定期或不定期抽查公司劳动纪律执行情况，及时考核，负责办理考勤、奖惩、差假、调动等管理工作；（7）严格遵守"劳动法"及地方政府劳

		<p>动用工政策和公司劳动管理制度，负责招聘、录用、辞退工作，组织签订劳动合同，依法对员工实施管理；（8）负责核定各岗位工资标准。做好劳动工资统计工作，负责对日常工资、加班工资、出差工资、出勤奖的报批和审核工作，办理考勤、奖惩、差假、调动等工作；（10）负责编制培训大纲，抓好员工培训工作。</p>
11	行政部	<p>（1）负责公司办公用材料管理和维护；（2）负责安保，食堂和卫生等工作；（3）公司水、电、气等资源的管理；（4）负责与上级政府项目管理部门的日常联络；（5）收集所属公司备案制项目的备案文件；（6）负责组织编制审批制项目的技术方案、基础设计、详细设计（施工图设计）等技术文件，对开工申请提出批复建议，报请公司相关会议审定，必要时向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申报；（7）负责组织编制审批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包括项目建议书、技术方案等）。</p>

（二）公司的生产工艺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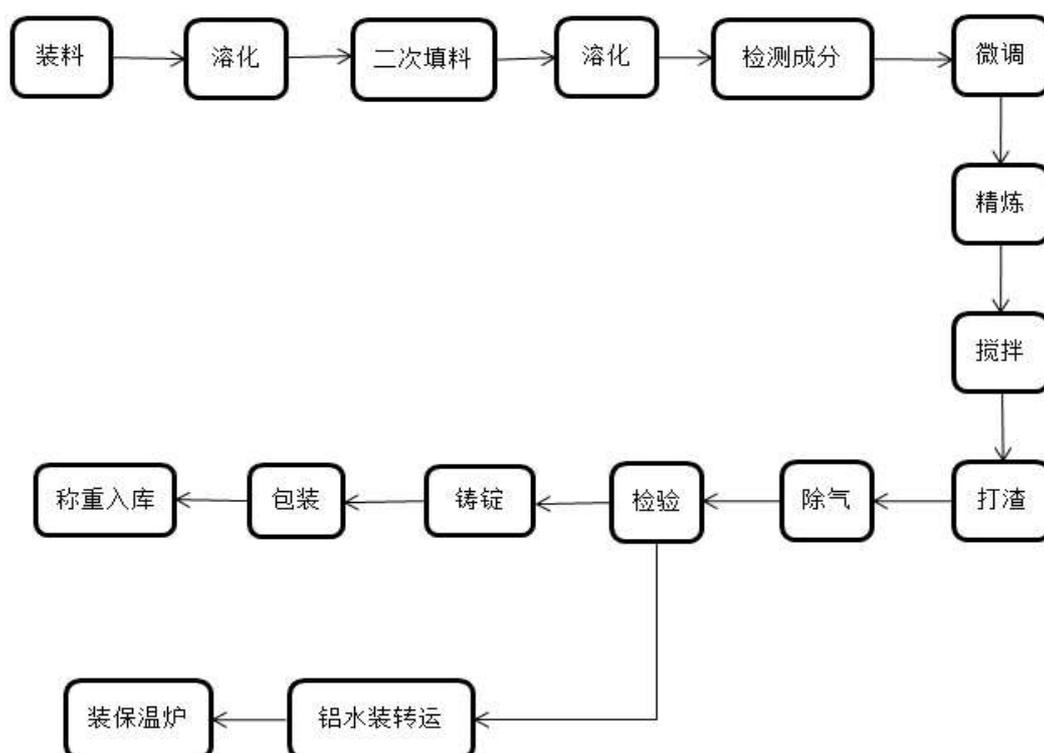
1、公司的业务整体流程图



客户根据自己对产品的使用要求，对公司相关产品的质量和数量提出自己的需求，询问相关产品的报价；公司根据纯铝 A00 前 5 天的市场均价以及该产品的标准价（包括：加工费、运输费等），向客户给出相应报价；客户向公司表达购买意向，公司依据客户对产品质量和数量的需求，起草和制定相关产品的销售合同；双方对合同条款全部达成一致后，公司相关部门与客户签订相关销售合同；客户根据合同相关条款，向公司财务

部门付款；财务部门确认收到货款后，公司依据客户对产品质量和数量的需求，制订和安排相应的生产计划；相关产品生产完成后，相关部门根据要求开具《出货单》；门卫对《出货单》进行检查核对，核对无误后才准予出货；客户提货时，对产品进行相关的检查、验收后，向公司回执《出货单》；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向客户开具相应的发票；公司对此次销售过程中的相关文件、票据等进行整理、编辑存档，以便日后检查、核对。

2、公司的生产流程



在熔炼工艺开始之前，需通过对应的公式计算或根据材料清单(BOM)准备铝料，分多次将原料加入到反射炉中；通过采用较先进的反射融化炉，通过天然气燃料加热铝料，并设定反射融化炉的铝水溶化温度为 750 度，使炉内的原料熔化；铝料在熔炼过程中由于液态和固态体积的不同，往往需要分两次加料，第二次铝料添加需要在前一次铝料完全熔融后再加入反射融化炉中；铝料全部融化后，需要从铝水中抽取一个样品，使用光谱成分分析仪检测配备铝水的成分含量；通过光谱成分分析仪检测出铝水中各元素的含量，根据检测的成分，依据客户对铝水产品的要求，计算并添加各微量材料；在铝料熔炼过程中，铝料融化，铝液浮游的氧化夹渣会增多，精炼剂主要是用于清除铝液内部的氢和浮游的氧化夹渣，使铝液更纯净，并兼有清渣剂的作用；在铝料熔炼过程中，铝料

融化，铝液浮游的氧化夹渣会增多，精炼主要是用于清除铝液内部的氢和浮游的氧化夹渣，使铝液更纯净，并兼有清渣剂的作用，用氮气将打渣剂吹入至铝液中，铝水和渣滓分离，便于扒渣，使得铝水纯度更高；在铝料熔炼中会夹杂着氢气，氢气对铝液的质量影响比较大，通过使用氮气对铝液进行除气搅拌，可以使得铝水中的氢气溢出，铝水得到搅拌，其组织性能更好；铝料融化，在进行精炼、除渣和吹气等工序后，开始浇铸时，需要再从铝水中抽取一个样品，使用光谱成分分析仪检测配备铝水的成分含量；根据客户的需要，一方面铝水出炉，浇铸到模具中，进行水淬出模冷却，然后将冷却好的铝锭按照相应的顺序堆叠排放，并进行封装，另一方面，将铝水在保温炉中保温，以备转运，满足客户所需。

三、公司技术及关键资源情况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是特种铝合金锭和铝合金液，公司使用的技术为行业通用成熟技术，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况，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1、高强高韧铝合金的熔炼、浇筑技术

通过微量合金元素的优化设计、流槽及过滤箱的合理布局，确定生产过程中的最佳加料顺序、熔炼温度、时间、浇铸速度、冷却水压，以获得纯度高、晶粒细小、无组织裂纹的高品质铝合金锭。

2、一次熔炼工艺及工艺过程温控技术

此种技术是多温度段一次熔炼工艺，简化了工艺流程，形成的铸锭各部位组元成分偏差 $\leq\pm 0.5\%$ ，溶解氢少，均匀致密、机械性能高，并且显著降低了能耗。

3、特种铝合金铸锭均匀化处理技术

通过高温加热保温，匹配合理的冷却方式，对铸锭进行均匀化处理，获得高品质铝锭，提升产品挤压性能、组织性能、力学性能。

4、专用精炼剂制备技术

专用精炼剂是一种添加剂，能起到充分降低产品中的含气量，减少产品中的废渣量。

5、节能燃烧技术

公司在熔炼阶段采用了原材料预热系统、预热循环再利用系统,并采用了蓄热燃烧、高温熔炼可倾式回转炉处理工艺等多种先进熔炼和节能技术,该技术均处于业内领先水平。

(二) 主要无形资产的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无形产权属人名称均为科源有限,相关变更登记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使用人	土地坐落	证书编号	面积 (平方米)	土地用途	使用权 类型	终止期限
1	科源有限	将乐县古镛镇积善村	将国用(2013)第0244号	31,032.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2.12.26

2、专利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专利权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获得方式
1	科源有限	实用新型	一种废铝制品再利用生成铝锭的生产系统	ZL201420426212.1	2014.07.31	2014.11.26	原始申请
2		实用新型	一种溶解炉的铝锭成型排出机构	ZL201420426286.5	2014.07.31	2014.12.31	原始申请
3		实用新型	一种铝水保温罐	ZL201420426307.3	2014.07.31	2014.11.19	原始申请
4		发明专利	一种与铝水保温罐配套的天然气预热设备	ZL201420426951.0	2014.07.31	2014.12.31	原始申请

5		实用新型	一种溶解炉的铝水输出机构	ZL201420426963.3	2014.07.31	2015.03.11	原始申请
6		实用新型	一种与铝水保温罐配套的电加热预热设备	ZL201420427172.2	2014.07.31	2014.11.26	原始申请

3、商标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取得方式	核定使用商品	期限
1	科源有限		第 15857958 号	原始取得	铝;普通金属锭;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普通金属合金;金属板条;金属柱;金属支架;	2016.02.21-2026.02.20
2	科源有限		第 15858137 号	原始取得	焊接;金属处理;金属回火;锅炉制造;金属铸造;	2016.02.21-2026.02.20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经营许可及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与公司经营相关的资质和许可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持有人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授予时间	有效期至
排污许可证	科源新材	将乐县环保局	350248-2016-000012	2016.08.16	2021.08.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科源有限	福建东南标准认证中心	08313Q20169R0S	2013.10.23	2016.10.22

2、公司获得荣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荣誉如下：

序号	内容	颁发单位	颁发时间	奖励主体
1	2016 年福建省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对象	福建省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财政厅	2016.6.24	科源有限

2	2016 年度省级工业和信 息化高成长企业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3.21	科源有限
3	福建省科技型企业	福建省科技厅	2015.8.24	科源有限

(四) 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的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和其他。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账面价值占比分别为 28.24%、67.75%、0.26%、1.68%、0.19%、1.88%。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1	房屋及建 筑物	8,579,319.68	1,290,622.27	0.00	7,288,697.41	84.96
2	机器设备	18,975,428.25	1,488,934.84	0.00	17,486,493.41	92.15
3	电子设备	109,747.47	41,626.67	0.00	68,120.80	62.07
4	运输工具	538,279.89	104,664.07	0.00	433,615.82	80.56
5	办公设备	98,613.51	49,110.83	0.00	49,502.68	50.20
6	其他	661,091.71	175,653.63	0.00	485,438.08	73.43
合计		28,962,480.51	3,150,612.31	0.00	25,811,868.20	89.12

房屋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1	科源新材	闽(2016)将乐县不 动产权第 0000078 号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 县古镛镇积善村 1-6 层、 1-1 层	12,499.56	无

(六) 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员工基本情况如下：

(1) 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	比例

生产	18	50.00%
采购	1	2.78%
销售	2	5.55%
行政	1	2.78%
管理	5	13.89%
后勤	9	25.00%
合计	36	100.00%

(2) 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2	5.56%
大学专科	4	11.11%
中专及高中	9	25.00%
初中及以下	21	58.33%
合计	36	100.00%

(3) 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51 岁以上	3	8.33%
41-50 岁	15	41.67%
31-40 岁	13	36.11%
30 岁以下	5	13.89%
合计	36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杨英福，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代宝，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专科学历。1992 年 9 月-2009 年 3 月，任福清南岭中学后勤职员；2009 年 4 月-2013 年 7 月，待业在家；2013 年 8 月-至今，任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经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况。

3、公司员工缴纳社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为 22 名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农村医疗保险；为 14 名员工缴纳了农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科源新材已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科源新材没有为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针对公司存在被要求补缴住房公积金的风险，科源新材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已出具书面承诺：如果科源新材经营过程中未依法向员工提供相应福利被要求补缴或被相关部门追究责任，本人愿意承担全部责任，保证科源新材不受到任何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虽然科源新材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被追缴及被处以罚款的法律风险，但鉴于：（1）相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已出具书面证明，确认科源新材未因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2）科源新材控股股东已经承诺对科源新材若因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补缴或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将予以承担。（3）科源新材长期向员工免费提供宿舍，妥善解决了员工的住宿问题。因此，科源新材报告期内未完全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情况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障碍。

（七）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以及国家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发布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通知）将重污染行业的范围界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材料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公司所处行业为《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里的“6.冶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因此属于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

2012 年 9 月 17 日，公司获得将乐县环境保护局下发县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审查）意见，同意《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型轻金属材料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将环表（2012）24 号）的结论意见，同意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年铝合金新材料，1000 吨/年铝合金铸件项目建设于将乐经济开发区积善工业园。

2014 年 6 月，将乐县环境监测站出具《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将测报

字<2014>005号),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型轻金属材料开发项目较好的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措施基本达到环保批准意见要求。

2016年5月23日,公司获得将乐县环境保护局下发的《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将环验字[2016]7号),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的新型轻金属材料开发项目环保设施(措施)验收合格。

2016年7月12日,公司获得三明市环境保护局下发《关于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型轻金属材料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明环审[2016]33号),在环境保护方面同意了《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型轻金属材料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国环评证乙字第2212号)的项目建设。

2016年7月12日,三明市环保局出具《三明市环保关于委托科源公司新型轻金属材料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通知》,委托将乐县环保局对福建科源新型轻金属材料技改扩建项目(一期)项目竣工环保设施(措施)验收检查。

2016年7月,将乐县环境监测站出具《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将测报字<2016>007号),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型轻金属材料技改扩建项目(一期工程)较好的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措施基本达到环保批准意见要求。

2016年7月29日,将乐县环境保护局下发了《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将环验书[2016]3号),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型轻金属材料技改扩建项目项目环保设施(措施)验收合格。

科源新材已取得将乐县环保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350248-2016-000012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根据科源新材主管环保部门的说明,污染物排放均符合标准,遵守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因在清理铝渣过程中,未采取相应防范措施,造成铝渣扬散,2015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将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编号为将环罚字[2015]10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被处以罚款人民币1万元整,将乐县环保局已出具证明,证明科源新材自成立以来未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2016年3月30日,将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将乐县环境保护局环境违法行为改正通知书》(将环违改字[2016]9号),在2016年3月29日检查中发现,公司新增1台12t反射炉,不在原新型轻金属材料开发项目环评审批范围内,责令公司立即停止使用该反射炉,待该反射炉的技改扩建项目环评经环保审批后,方可投入使用。此技改扩建项目

已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获得三明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型轻金属材料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明环审[2016]33 号），完成了一系列后续手续办理，并于 7 月 29 日获得环保部门验收通过。

2016 年 8 月，将乐县环保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成立以来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重视环境保护，规范生产经营，未因环境问题收到任何重大行政处罚。

（八）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的规定，国家对矿山、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特种铝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不属于上述五类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建立了《生产车间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了各岗位的培训要求，识别了各岗位环境因素及危险源并制定了管控措施，公司在日常业务中强化安全生产知识培训，建立了安全生产风险的预防机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及处罚。2016 年 8 月，将乐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出具了《情况说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未发现安全违法行为，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受到安监部门的行政处罚。

（九）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现持有福建东南标准认证中心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颁发的编号为 08313Q20169R0S 的符合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3 年。

将乐县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证明，证明科源新材在报告期内，一直依照国家及地方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依法经营，没有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被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调查及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一) 业务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81,991.21	23,476,012.95	43,678,281.51	38,523,546.04	32,464,058.45	32,292,421.88
其他业务	439,461.36	383,677.67	318,954.27	301,192.75	9,573.67	8,942.61
合计	28,121,452.57	23,859,690.62	43,997,235.78	38,824,738.79	32,473,632.12	32,301,364.49

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分别为98.44%、99.28%、99.97%，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类别划分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铝合金	24,947,624.68	90.12%	40,562,381.97	92.87%	32,119,960.26	98.94%
加工费	2,734,366.53	9.88%	3,115,899.54	7.13%	344,098.19	1.06%
合计	27,681,991.21	100.00%	43,678,281.51	100.00%	32,464,058.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来自于铝合金、加工费等，铝合金包括铝硅8合金（KLE）、铝硅铜镁镍合金（AC8A）、铝硅铜镁镍锰合金（ADC12）等产品，加工费收入主要为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来料加工收入。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为稳定，主要以铝合金为主，其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占90%以上。

(二) 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特种铝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高导热铝合金材料、高强铝合金材料、高韧性铝合金材料、半固态流变铝合金材料、特种表面处理铝合金材料等。公司对外销售的产品主要为特种铝合金锭和铝合金液。

2、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份，公司对前五名客户年销售额总计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4.21%、90.24%、78.07%。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比重（%）
2016 年 1-6 月份	1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1309.65	46.57
	2	福建钜铖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81.88	17.14
	3	厦门精美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2.58	7.56
	4	厦门江华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7.80	3.83
	5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83.61	2.97
	合计		2,195.52	78.07
2015 年 度	1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3,502.37	79.60
	2	福建省武平县宇田汽车零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167.39	3.80
	3	新昌县胜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17.88	2.68
	4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95.67	2.17
	5	厦门澳斯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7.67	1.99
	合计		3,970.98	90.24
2014 年 度	1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1,147.61	35.34
	2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289.13	8.90
	3	厦门江华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42.86	7.48
	4	东源依苏米机车部品有限公司	225.80	6.95
	5	福清宥达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79.79	5.54
	合计		2,085.19	64.2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营业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目前规模不大，每年的订单数量有限，造成了客户集中程度较高；另一方面，公司因产品质量好、交货及时、业务延续性强，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定的常年合作关系，能够保持业务收入稳定。公司董事陈亮为金瑞高科副董事长、为瑞奥麦特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连登为瑞奥麦特技术主管，除此以外，公司董监高与前五大销售客户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以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本公司营业成本项目主要包括直接材料、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等；公司的直接材料

从市场上采购，公司建立了稳定的供应体系，和主要供应商保持相对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

2、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的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比重（%）
2016年1-6月份	1	三明市骏天贸易有限公司	440.14	21.97
	2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435.13	21.72
	3	上海汉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21.46	16.04
	4	广西南丹昊龙硅业有限公司	128.63	6.42
	5	福建省祥鑫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93.90	4.69
	合计		1,419.26	70.84
2015年度	1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1,454.90	46.27
	2	福建省祥鑫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360.03	11.45
	3	将乐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177.79	5.65
	4	马尔康汇源硅业有限公司	69.12	2.20
	5	新余市秀鑫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64.50	2.05
	合计		2,126.34	67.62
2014年度	1	杭州同嘉贸易有限公司	811.11	24.12
	2	福建鑫久铝合金压铸有限公司	380.06	11.30
	3	福建省祥鑫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348.23	10.35
	4	福建旭辉铝业有限公司	292.12	8.69
	5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241.57	7.18
	合计		2,073.09	61.64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份，公司向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61.64%、67.62%、70.84%。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等均为国内市场供应充分的物资，供应商数量较多，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根据质量和价格情况择优挑选，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公司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前5名供应商中没有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突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履行、正在履行的重大业务合同如下：

1、金额在 4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主要为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特定规格、含特定有色金属的合金铝锭、合金铝液合同，合同金额以合同中明确的含税总价格予以确定。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厦门精美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ADC12 铝合金锭	54.00	2016.06.16	履行完毕
2	新昌县胜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09 三菱合金锭	47.07	2016.05.27	履行完毕
3	新昌县胜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09 三菱合金锭	41.70	2015.12.17	履行完毕
4	惠州市金新压铸有限公司	ALS18 铝合金锭	56.00	2015.10.13	履行完毕
5	新昌县胜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09 三菱合金锭	46.74	2015.07.10	履行完毕
6	新昌县胜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09 三菱合金锭	49.48	2015.04.03	履行完毕
7	新昌县胜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09 三菱合金锭	50.41	2014.12.04	履行完毕
8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铝合金锭 A354	41.50	2014.07.21	履行完毕
9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KLE 铝水、KLE 铝锭	186.06	2014.07.07	履行完毕
10	厦门澳斯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ADC12 铝合金锭	45.00	2014.06.27	履行完毕
11	福建鑫久铝合金压铸有限公司	ADC12 铝合金锭	59.40	2014.04.29	履行完毕
12	福建鑫久铝合金压铸有限公司	ADC12 铝合金锭	59.80	2014.03.18	履行完毕
13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KLE 铝水、KLE 铝锭	379.46	2014.02.27	履行完毕

2、金额在 6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上海汉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铝锭	62.10	2016.06.03	履行完毕
2	上海汉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铝锭	62.65	2016.05.27	履行完毕
3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铝合金	63.73	2016.05.06	履行完毕
4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2.75	2016.04.28	履行完毕
5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4.96	2016.04.14	履行完毕
6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4.52	2016.03.30	履行完毕
7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4.12	2016.03.23	履行完毕
8	上海汉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铝锭	62.67	2016.03.10	履行完毕

9	上海汉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铝锭	62.94	2016.03.04	履行完毕
10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2.28	2016.02.25	履行完毕
11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0.28	2016.01.18	履行完毕
12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0.89	2015.12.25	履行完毕
13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2.84	2015.10.13	履行完毕
14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铝合金	60.98	2015.08.03	履行完毕
15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67.60	2015.07.21	履行完毕
16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铝合金	68.31	2015.06.08	履行完毕
17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合金	99.70	2015.05.28	履行完毕
18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铝合金	62.24	2015.03.16	履行完毕
19	上海灿研物资有限公司	铝锭	71.49	2015.02.13	履行完毕
20	福建鑫久铝合金压铸有限公司	铸件下脚料	123.00	2014.09.17	履行完毕
21	杭州同嘉贸易有限公司	电解铝	61.42	2014.04.21	履行完毕
22	福建省源荣电冶材料有限公司	金属硅	77.40	2014.03.13	履行完毕

3、公司的借款和抵押合同

(1)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如下表：

序号	贷款人	合同编号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金额(元)	到期日期	履行情况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5年建明将流贷字34号	流动资金贷款	2015.07.14	14,000,000.00	2016.07.14	履行完毕(提前偿还贷款800万元)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5年建明将流贷字11号	流动资金贷款	2015.01.23	1,500,000.00	2016.01.23	履行完毕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4年建明将流贷字33号	流动资金贷款	2014.07.11	13,000,000.00	2015.07.11	履行完毕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4年建明将流贷字12号	流动资金贷款	2014.01.23	1,500,000.00	2015.01.23	履行完毕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3年建明将流贷字29号	流动资金贷款	2013.05.30	13,000,000.00	2014.05.30	履行完毕

(2)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对应抵押合同如下：

序号	抵押方	合同相对方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期限	抵押金额	履行情况
1	科源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5年建明将高抵字7号	2015.07.13-2016.07.13	23,630,000.00	履行完毕
2	科源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5年建明将流贷权质字11-1号	2015.01.23-2016.01.23	1,600,000.00	履行完毕

3	陈亮、贾萍、陈兰英、商家秀、曹海辉、薛玲、曹海春、陈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4 年建明将流贷自保字 33-1 号	2014.07.30-2015.07.11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4	科源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4 年建明将流贷抵字 33-1 号	2014.07.11-2015.07.11	23,400,000.00	履行完毕
5	科源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4 年建明将流贷权质字 12-1 号	2014.01.23-2015.01.23	1,600,00.00	履行完毕
6	科源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3 年建明将流贷抵字 29-1 号	2013.05.30-2014.05.30	24,170,000.00	履行完毕

4、公司的房屋出租合同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金额（元/年）	到期日期
1	福建省科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省科乐轻合金有限公司	厂房及宿舍楼租赁	2015.8.15	119,160.00	2019.8.15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所在行业为有色金属合金制造业，上游主要为铝冶炼与电解铝制造业。公司依托将乐县铝合金产业集群工业园区的资源、地域优势，降低生产及运输成本，充分满足公司生产加工的需求。下游主要客户为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与 3C 产品（计算机、通信和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生产商，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以完善高效的加工工艺、培训有素的技术工人为基础，通过加工销售铝合金锭，一方面不断完善与上游供应链的衔接，另一方面以可靠的产品品质与良好的服务巩固拓展下游客户，在整个产业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1、生产模式

由于客户对产品规格等要求具有差异性，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生产模式，以销售部的销售合同为基础制定生产计划进行合理生产。首先依据生产计划，向铝锭，硅、镁、铜、镍等精炼矿的供货方购进生产原料，检验入库，随后根据客户提供的产品要求，调配不同的合金元素含量，按照不同要求进行精加工等工序操作，最终生产出符合客户个性化要求的高质量产品。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纯铝铝锭，硅、镁、铜、镍等精炼矿。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原料供应体系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公司所需的原材料、设备及其它物资均通过公司

采购部集中统一采购。采购部审核各部呈报的采购计划，统筹策划和确定采购方案。在实施采购时，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方式，以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安排为指引持续分批量向供应商采购铝锭，目前已与主要的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的销售模式，减少了中间环节，具有较高的毛利率，实现了利润最大化。优质客户是公司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重视优质客户的培育和维护，不断积累国内外客户资源，拓宽销售渠道，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4、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对纯铝铝锭、精炼有色金属矿石等材料进行精深加工生产特种铝合金锭和铝合金液，并向客户售出，实现产品销售收入。产品采用特种铝合金锭价格或铝合金液价格作为产品结算单价的定价模式，采取以加工难度、加工精度、特殊合金等区分的差异化定价策略，获取相对稳定的销售收入和利润。公司未来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适时延伸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企业竞争力，从而获取更多的订单、持续的销售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量。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特种铝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本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行业代码：C3240）；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本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延压加工业”（行业代码：C32），具体为有色金属行业中的铝合金细分行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业务隶属于“原材料”中的“先进结构材料”行业（行业代码：111014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业务隶属于制造业中的有色金属冶炼与压延加工业的“324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1、行业监管体制

管理部门为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各管理部门及行业协会职责具体如下：

主管部门	主要职能
国家发改委	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
工信部	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经济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主要负责产业指导及市场研究，开展企业协作和信息咨询服务，推动行业发展，提高行业开发新产品、开拓市场的能力，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
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	开展对全行业基础资料的调查、收集和分析整理工作，并向企业和政府提供研究成果；协调行业的生产经营、技术合作、营销管理以及市场竞争中的有关问题；组织国内外同行业及相关行业的技术、装备、营销、管理的交流，开展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活动；组织举办各种形式的技术、装备、营销和管理等方面的培训和讲座，帮助企业培训人才，提高企业员工素质。

国家发改委通过不定期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列明有色金属工业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的技术和项目，对本行业的发展进行宏观调控。合金行业是有色金属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行业的自律性管理机构是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和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

（1）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是由我国有色金属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为实现共同意愿而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行业性的经济类社会团体，是依法成立的社团法人。本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持为政府、行业、企业服务宗旨，建立和完善行业自律机制，充分发挥政府的参谋助手作用，发挥在政府和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促进我国有色金属工业的健康发展。

（2）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

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是中国有色金属加工行业的生产企业、科研设计单位、大专院校、设备制造和相关辅助等企事业单位以及与本行业有关的专家、学者和热心于协会活动的人士资源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2、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方	内容摘要
1	《关于营造良好市场环境促进有	2016年6	国务院	强调坚持市场主导，强化市场倒逼机制，促使过剩产能和不具备竞争力的产能主动退出；坚持政府引导，

	色金属工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指导意见》	月		通过严格实施环保、能耗、质量、安全等标准，推动企业压减过剩产能、开展国际合作，实现转型升级；在行业发展过程中坚持创新驱动，加强技术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和模式创新，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补齐产业发展短板。
2	《产业结构调整目录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2013年2月	国家发改委	交通运输工具主承力结构用的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材料及大尺寸制品、轻量化材料如铝镁合金在汽车行业的应用等列为鼓励发展产业。
3	《“十二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年7月9日	国务院	以轻质、高强、大规模为重点，大力发展高强轻型合金，积极开发高性能铝合金。
4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2月22日	工信部	到2015年，关键新合金品种开发取得重大突破，形成高端铝合金材料30万吨。
5	《铝工业“十二五”发展专项规划》	2012年1月30日	工信部	大力发展精深加工，以轻质高强、大规格、耐高温、耐腐蚀为产品发展方向，发展高性能铝合金及其深加工产品及生产工艺。鼓励加工企业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向铝部件制造方向发展，为下游制造业提供加工部件及服务。
6	《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12月4日	国务院	至2015年，高端铝材销售收入占铝加工销售收入比重将达20%，工信部要求以轻质、高强、大规格、耐高温、耐腐蚀为产品发展方向，发展高性能铝合金及其深加工产品及生产工艺。
7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年6月23日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将高性能铝合金材料及加工技术、铝车身及零部件列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8	《关于加快铝工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的通知》	2006年4月11日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商务部等九部委	要求重点开发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技术和设备，推广高效率、低成本、低耗能、短流程、环保型加工新技术、新工艺。同时，要求增强铝加工装备设计制造能力，淘汰技术水平低、产品质量差的落后装备。

3、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铝合金材料产品的品质主要取决于生产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核心技术的运用、设备的产出水平以及技术管理能力。普通铝合金产品的生产线已经较为完备，但高效率、高品质的获得需要物、机、料、法多位一体，协调配合，充分发挥核心技术的作用，此外成套设备与先进管理水平也是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的重要因素。

（2）人才经验壁垒

铝合金材料加工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生产效率的提升依赖专业研发人员对配料

成分、填料时间、用料数量、工艺流程等细节加以调控和把握，同时需要长期结合实践，积累生产经验，使设备、人员、工艺达到最佳配合状态。培养人才、积累经验都需要较长的周期和较大的资金投入，这些构成了人才、经验方面的壁垒。

（3）市场进入壁垒

铝合金材料行业的产品主要面向下游铝加工企业，其产品规格、成分配比、微结构、金属相是否均匀分布等均会直接影响下游铝加工产品的内在结构和产品品质。铝加工企业通常要求生产铝合金材料的企业供货必须通过其供应商资格认定，该资格认定通常需要经历样品检验、现场认证、小量试验、中批量试验、大批量采购、品质认可等复杂过程。铝加工企业一旦认定铝合金材料生产企业为其合格供应商，通常不会轻易更换变动。因此，在行业中经营多年、具有较高市场认知度的企业将会具有明显的市场先发优势，行业新进入者在短期内将面临相对难以逾越的市场进入壁垒。

（4）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和限制壁垒

行业领先企业在多年发展过程中已经在生产配方、制造工艺、检测方法等方面形成了众多专利技术。专利技术的保护，限制了行业新进入者采用目前最为先进的技术，若开发新的跨越式技术受到现有科技水平的限制，而其它的相对落后的工艺，在产品质量、环保和成本等方面没有优势，将会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较高的进入壁垒。

（二）行业发展状况

1、行业发展概述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本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行业代码：C3240）；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本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延压加工业”（行业代码：C32），具体为有色金属行业中的铝合金细分行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业务隶属于“原材料”中的“先进结构材料”行业（行业代码：111014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业务隶属于制造业中的有色金属冶炼与压延加工业的“324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铝是世界上产量及用量仅次于钢铁的金属，也是国民经济建设与提高物质文化生活

水平不可或缺的重要基础材料。由于具有轻便性、延展性、高导电导热性、高反射性和耐腐蚀耐氧化等优良特性，铝及铝合金是最为经济适用的材料之一。

纯铝的密度小，大约是铁的 1/3，熔点低，强度很低，有很高的可塑性，易于加工，通过长期的生产实践和科学实验，人们逐渐以加入合金元素及运用热处理等方法来强化铝，这就得到了一系列的铝合金，添加一定元素形成的合金在保持纯铝质轻等优点的同时还能具有较高的强度，成为理想的结构材料。铝合金广泛应用于汽车零部件及其他交通运输、机械电器、石油化工、航空航天、电子通讯、建筑装饰、耐用消费品的等多个领域。

1956 年，我国第一个铝加工厂-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的投产，标志着我国铝及铝合金生产加工的开始，到现在已经经历了 60 年的发展。进入 21 世纪以来，工业化进程的不断推进，铝合金材料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轨道交通、电力、机械设备制造业、电子信息产业的等工业生产领域，我国铝合金材料市场也在快速增长，产量和销量呈不断上升的趋势。到 2011 年，我国成为全球最大的铝合金材料消费市场，国内企业为获得更大的投资收益，不断加大生产规模、提升产品质量，带动了全行业的迅猛增长，而我国也跻身世界铝工业大国。

2、行业市场发展状况

自进入 21 世纪以来，中国有色金属行业经过了两轮高速增长期，在“十一五”期间，中国有色金属行业投资年均增长 32.7%，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29.4%，中国多年前已是有色金属产量的第一大国。

目前，我国铝合金材料行业已经跨越了以数量增长为特征的初级发展阶段，开始逐步进入以提升产品内在质量、丰富产品种类、依靠综合实力参与市场竞争的新阶段。虽然建筑铝合金材料在整个消费结构中所占比例相对较大（约 70%），但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科技的进步，工业自动化设备、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电子消费品、汽车用铝合金材料的占比稳步上升，规模逐步扩大。新产品、新工艺、新用途的铝合金材料不断涌现，推动了技术进步和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国家也出台相关政策支持铝合金材料朝高精尖方向发展，“十一五”期间，在国家政策的扶持下，铝工业在自主创新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进步，铝工业持续高速发展。“十二五”期间，根据《铝工业“十

二五”发展专项规划》(国家工业与信息化部),铝工业的发展方向转变为铝的精深加工,重点支持企业技术改造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轻质、耐高温、高强、耐腐蚀的铝合金产品成为主要研发及生产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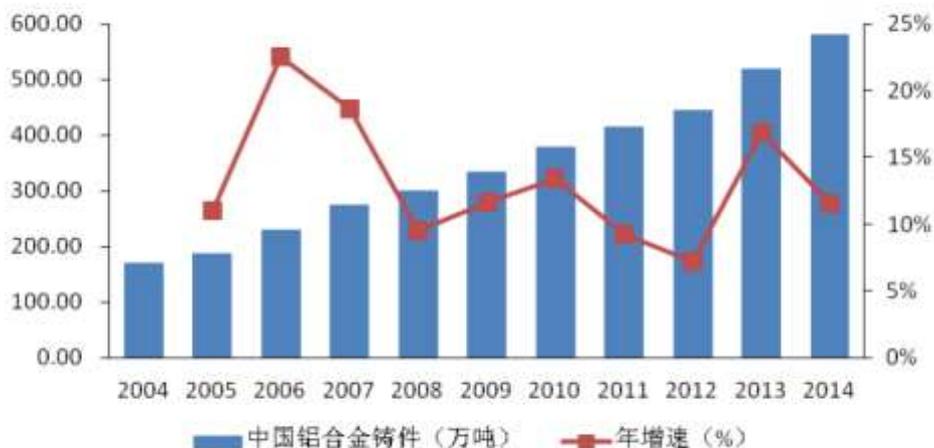
3、行业发展趋势及前景

(1) 铝合金材料产销量将进一步扩大

过去十年,我国的铝合金工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充足的铝产能、先进的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水平为行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目前,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铝合金材料消费市场和生产基地,虽然全球经济处于低迷时期,产销量增幅虽有所下降,但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及下游产业的快速进步与发展将扩大我国铝合金产品的市场空间,带动铝合金材料的市场需求量,推动该行业的发展。总体而言,铝合金产品的制造优势为行业的发展能提供基础动力,下游产业迅速发展、配套产业政策也对该行业的发展布局起到巨大的战略推动作用。

(2) 铝合金产品消费量将快速增长,中高端产品成为主流

随着国家产业政策、产业结构调整以及消费者对产品品质要求的提高,铝合金材料产品粗放型生产加工的状况逐步改变,加之我国正处于工业化中期,未来30年,正是步入中等发达国家、实现第三步战略目标的关键时期,铝合金产品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对铝合金材料的需求也会进一步增大。与此同时,人们对轻量绿色环保材料的青睐,精密度高、断面尺寸大、产品性能稳定的高强度铝合金产品将逐步替代其他金属,成为主流产品,新型铝合金材料的研发和生产迫在眉睫。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3）企业加工装备水平趋向自动化、大型化

国内新建或拟建生产线，生产规模，设备精度、自动化水平都有大幅度的扩大和提升，设备的配套性也逐渐增强，着力打造铝合金产业的全产业链，将铝合金产业做大做强。与此同时，行业内的企业纷纷注重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装备了先进的产品检测、检验设备，提升产品质量，技术水平有明显提升。

（4）先进技术、工艺将不断得到普及和应用

节能降耗、高效环保特性的熔炼铸造设备得到大力推广，蓄热式熔炼炉、永磁搅拌技术、炉底透气砖精炼技术、炉外精炼系统、电磁铸造、超声波铸造、合金精细化、成分纯净化等在很多企业得到应用并取得很好的效果。铸锭梯度加热、长铸棒热剪、固定垫挤压、宽展模挤压、复杂断面型材多孔挤压、半固态挤压、反向挤压、等温等速挤压、扁筒挤压、穿孔挤压、在线淬火、离线立式淬火、多级时效、多辊矫直精整等先进铸造成型技术将得到开发并投入实际应用之中。

（5）产业重组整合、淘汰落后产能

随着行业内部的整合，铝合金材料企业重组兼并将加快，企业将向着集团化、大型化、专业化、品牌化方向发展。产品的技术开发、质量管理、销售服务等综合实力成为铝合金材料企业做大做强的关键因素。

（三）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及面临的风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扶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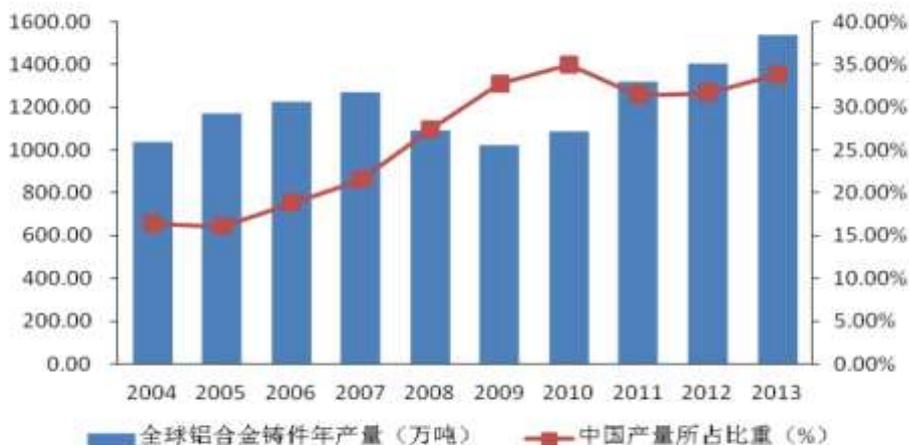
国务院、工信部先后出台《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铝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2011-2015年）发展规划》等，指出以轻质、高强、大规格、耐高温、耐腐蚀为产品发展方向，发展高性能铝合金及其深加工产品和工艺；加快开展航空用高抗损伤容限合金、高强度铝合金品种开发，分别将关键基础件、轻质高强金属结构材料、精密铸造、精密铝挤压材等列为鼓励或优先发展领域，这对铝合金材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保障。

（2）下游行业应用需求扩大

由于铝及其合金产品具有轻便性、延展性、高导电导热性、高反射性和耐腐蚀耐氧化等优良特性，世界各国在其经济发展的过程中均对铝及铝相关产品有着巨大的需求，这种需求将为国内铝工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超高强度铝合金具有高强度、高硬度、低密度优异的抗腐蚀性能等特点，不仅可以应用在轨道交通、航空、航天、建筑等领域，还可以应用于船舶、石油化工、机械制造、电子电力等行业中，使得其在促进节能减排、降低单位 GDP 能耗和增加经济效益方面具有不可忽视的重要市场地位。

（3）下游行业全球产能向中国转移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人们对生活质量要求的进一步提高，机械自动化设备、电子通讯设备、汽车零部件等制造行业的国际企业为接近目标市场、降低成本等考虑，诸多企业都在中国设立了工厂和采购中心。国际间产能的转移又将进一步促进我国铝合金产品制造能力的提升，对铝合金材料的需求会逐步增加，刺激铝合金材料研发和生产，形成该行业发展的良性循环。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4）原材料供应充足

充足的铝资源以及国内电解铝行业严重的产能过剩为本行业提供了充足而相对低价的铝原料。与其他金属相比而言，铝资源不存在明显的稀缺性。铝元素是地壳中最丰富的金属元素，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公布的 2012 年最新数据，铝土矿全球储量预计达到 550-750 亿吨，静态消费年限超过 200 年，远高于其他基本金属；另外，我国目

前已经建立了涵盖铝矿、氧化铝、电解铝、铝加工等门类齐全的铝工业体系，其中电解铝行业产能已经过剩，据中国有色金属协会统计，电解铝行业产能利用率为78%到80%。目前我国十种有色金属年产量居世界第一，铝合金材料中其他金属元素的充足供应也为本行业发展奠定了基础。

2、行业面临的风险因素

(1) 原材料价格波动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铝锭，铝合金加工材料的销售价格随铝锭价波动而变化，公司铝锭采购价主要参考上海、广东两地现货市场价格，产品定价原则按铝锭价格+加工费确定。公司铝锭采购价格受国际和国内市场供求关系影响颇大，尽管公司采取了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然而一旦产品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发生大幅波动，仍将影响公司的加工成本和利润率。



(2) 新材料的冲击风险

铝合金作为工业基础应用材料，有一定的可替代性，不同特性新材料的研发、推广与应用会给铝合金材料行业带来一定影响。目前，许多钢铁制造商已加大力度对轻质钢材的研发；钛合金、镁合金材料也以优良的性能不断得到发展；塑料行业凭借其远远低于铝合金制品的制造成本也会对铝合金材料行业俱有一定冲击性。

(3) 行业监管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监管部门为发改委和工业与信息化部，主要负责研究制定产业政策、

提出中长期产业发展导向和指导性意见、项目审批等，在经济浪潮中，相关部门会适时推出适应当下经济形势的宏观政策来影响上下游行业，进而影响本行业生存发展状态。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的通知》（国发[2006]11号）指出，钢铁、电解铝、电石、铁合金、焦炭、汽车等行业产能已经出现明显过剩，需尽快调整产业结构。政策的变化对铝合金材料行业将产生间接或直接，消极或积极的影响，且行业政策的变化对公司而言多为不可控风险。行业内公司需根据自身经营情况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及市场定位以将政策变化所带来的风险尽可能降低。

（4）产品附加值不高，产业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

国内有色金属企业总体还处于国际产业链分工的中低端环节。主要表现在企业开发高端产品水平低，投入产出效率不高，竞争力薄弱，抵御风险能力不强。主要原因是企业在新产品开发、产业链延伸方面投入甚少，导致产品附加值低，市场稍有波动就不能适应，严重制约了企业的发展。

（5）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以特种铝合金锭及铝合金铝液加工销售为主要业务，公司成立以来通过自身技术的不断完善和对行业需求的研究把握，积累起丰富的产业经验，但随着铝合金应用市场的拓展，市场内从事相似业务的企业将会不断增加。若公司不能在设备改造、技术精进、人才培养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进一步提升自身的行业竞争能力，将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6）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铝合金材料制造加工是技术性极强的制造领域，需要专业的研发人员对配料选择、温度调控、工艺流程设计等环节进行持续研究开发，这就需要公司投入较大研发费用，对技术研发人员长期持续培养。公司目前已经在长期研发和生产实践中掌握了大量自有技术和生产经验。这些关键的技术和生产经验构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决定了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所以公司应极力避免发生人才流失、技术泄密等严重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的竞争状况

国内生产铝合金材料的企业有数百家，其中，中小企业占比较大，产品多为中低端

产品。铝合金材料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低端产品领域内价格为竞争的主要手段，中高端产品领域则更注重产品品质。近年来，随着行业竞争不断加剧，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目前，形成了以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为代表的行业龙头企业为主，众多中小企业为辅的竞争格局。公司自 2013 年正式投产以来，不断进行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形成了较高的客户粘性。公司主要产品特种铝合金锭、铝合金液等具有较高的客户粘性。

2、竞争对手概况

公司涉足铝合金材料行业较早，是福建省领先的铝合金材料制造企业，在国内生产铝合金材料的公司中，与本公司有相似性的主要铝合金材料生产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1 月，主要从事铝合金、镁合金、锆及中间合金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目前规模较大的铝合金材料生产企业，公司已形成年产铝合金锭 10 万吨的生产能力，已在中小板上市（SZ002182）。

（2）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主营业务为各类有色合金材料的制造、加工与销售。公司注册资本 7060 万元，2015 年营业收入 11.6 亿元，已成功在新三板挂牌（830945）。

（3）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7 月，主营业务为铝合金熔铸用特种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注册资本金 4200 万元，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均在 2 亿元以上，已成功在新三板挂牌（836091）。

3、公司的竞争地位

近年来，公司依靠优越的地理位置、丰富的资源优势、严谨的企业管理得到了快速发展，目前建成并投入运行铝合金生产线 2 条，年综合生产能力达 1.5 万吨。产品除了销往将乐的铝合金铸件生产企业外，还远销福建，浙江，广东等省市，并以稳定的质量、合理的价格、快捷的配送、完善的服务在客户中享有很高的知名度，在铝合金材料加工领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并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4、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区域优势

公司一方面拥有能源、劳动力资源相对充足且廉价的优势；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客户地域分布比较集中，销售半径比较小，在途时间短，大大节省运输费用，区域优势明显。

(2) 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实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和管理制度。采用国际先进水平的分析检测设备，确保生产检测数据的准确性与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对出厂成品进行全面检测，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客户要求。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高，与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形象。

(3) 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主要在福建地区，公司以直销为主。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售前、售中及售后的服务拓展市场，在深耕本地市场的同时，向周边的市场辐射。

(4) 成长性优势

公司成长性良好，自正式投产以来，保持了持续增长的态势，目前正处于稳健、快速发展时期，产能产量逐年扩大，公司目前还在积极扩充生产线、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盈利水平，公司的未来发展前景广阔，预计未来几年仍将保持高速增长。

(5) 人才优势

公司为了充分体现“人才创造财富”的经营理念，公司聘请了专业技术人才专门负责铝合金车间的技术、生产、质量、安全等工作；聘请曾在某知名跨国企业担任管理层的专业人士负责公司的管理工作。同时，公司注重对员工的工艺培训，通过“传、帮、带”模式，使团队成员尽快熟练掌握相关操作技能，在实践过程中逐步积累生产经验，为技术突破、效率提升打下稳固的人才基础。

5、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资金有限、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为企业留存收益投入、银行贷款。单一的融资渠道不仅影响了公司发展规划的实施、制约了规模持续扩张，还限制了公司的研发水平，造成了公司中

长期发展的瓶颈。

（2）研发及销售队伍规模偏小

目前公司处于成长期内，与国内外大型铝合金材料生产加工企业相比，在经营规模上仍然存在较大差距。虽然技术与人才优势是公司竞争优势的主要体现，但目前研发及销售队伍仍然规模偏小，因为迅猛发展的铝合金新材料领域需要大量的研发人才及持续的研发投入，形成一支更加壮大的研发团队。销售人员承担着拓宽销售渠道、推广加工产品的职责，规模较大且具备良好激励机制的队伍更能提升销售业绩，为公司获取直接收益。

6、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在巩固公司现有市场份额的同时扩大重点市场的占有率，在技术方面，公司拟加大生产铝合金材料所需核心技术的研发扶持力度，加大对技术人才的引进培养，同时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机构的技术合作与成果转化。在市场方面，公司一方面将大力拓展销售渠道，通过与上下游企业进行资源整合，延伸产业链，获取更多市场资源，进一步提高公司渠道优势，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将会加快全国市场销售网络布局，培养、引进成熟高效的销售团队，扩大市场占有率以应对日趋复杂的竞争形势。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并定期召开股东会议。另外，经代表多数的股东或监事提议，也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公司设执行董事一职，由全体股东同意选举产生，并由其出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不设监事会，设有监事一人，由股东代表出任。公司增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公司完善了治理结构。2016年5月19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监事会成员。

2016年5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

2016年5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5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6年8月12日，科源新材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文件和工作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召开过1次股东大会会议、1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会议和2次监事会会议，且上述会议召开程序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的情况。股份公司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公司制度的规范执行，重视加强内部规章制度的完整性以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关决议并予以执行。另外，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规定的义务，勤勉尽职。但是，相关制度的运行情况也存有一定瑕疵，如有少数几次股东会记录不规范，另外，由于档案保管不善，会议通知和会议纪要也有缺失的现象。公司执行董事决定多为口头决定，存在未留置公司备案的情况。公司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秘书书面提出上述知情权的请求，公司董事会秘书在收到上述书面请求之日起5日内予以提供，无法提供的，应给予合理的解释；（二）公司股东享有参与权，有权参与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弥补亏损、资本市场运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票并上市、融资、配股等）等重大事宜。公司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其优势地位剥夺公司中小股东的上述参与权或者变相排挤、影响公司中小股东的决策；（三）公司股东享有质询权，有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

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有权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超越法律和本章程规定的权限的行为提出质询；（四）公司股东享有表决权，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五）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七）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八）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九）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此，《公司章程》第八章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出了相关规定，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沟通方式等。公司股东大会还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投资者权益进行有效保护。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公司住所地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公司的股东均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方时，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应不少于三人）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若按照上述规则仍无法进行表决时，则该关联交易可以豁免按照关联交易

程序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直接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 (一) 关联交易协议不应由同一人代表双方签署；
- (二) 关联董事不应在股东大会上对关联交易进行说明；
- (三)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下列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

(1)、交易对方；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5)、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6)、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7)、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正常经营的全流程，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各项需求，适合公司目前的发展规模。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财务预算、会计核算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涉及采购、财务等多方面。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而公司对相关制度完全理解有一个过程，执行的效果有待考察。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仍然会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相应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可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且已得到有效

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

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公司实际经营管理过程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相关规则制度,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执行;同时,根据公司管理深化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补充和优化内部控制制度,以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情况的说明

(一)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决诉讼,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如消防、工商、质检等等合规经营方面的问题和法律风险。

四、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采购、生产、经营、销售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采购渠道、技术骨干、经营管理人员。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亮、陈兰英、翁学琛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生产设备、办公设备、商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拥有经营所需的办公场所的使用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相关的决策规则，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人员方面分开。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为陈亮、陈兰英、翁学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还有：

1、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522722000035991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荔波县玉屏镇樟江中路3号
法定代表人	陈亮
注册资本	2,02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2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2007 年 12 月 13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旅游业、商业、酒店业、水电、林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与开发，住宿、餐饮、KTV、洗浴中心、日用百货、建筑材料、民族土特产品批发兼零售、烟、酒预包装食品零售。）
股权结构	陈亮持有 40.00% 股权，贾萍持有 35.00% 股权，吴丽标持有 25.00% 股权。

2、贵州和坤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贵州和坤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2256500264XR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荔波县玉屏镇民族路 14 号
法定代表人	陈亮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06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12 月 0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对旅游业、商业、酒店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与开发，住宿、餐饮、KTV、洗浴中心、日用百货、建筑材料、民族土特产品批

	发兼零售、烟、酒预包装食品零售)
股权结构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51.00% 股权, 贾萍持有 49.00% 的股权。

3、贵州荔波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贵州荔波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22216301312B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荔波县樟江园广场西侧
法定代表人	莫玉均
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5 年 04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2005 年 04 月 11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 股权。

4、荔波小七孔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	荔波小七孔综合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由荔波努类吉海度假庄园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22322442311M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荔波县小七孔景区拉关
法定代表人	陈亮
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5日
经营期限	2014年11月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酒店投资管理、住宿、餐饮、健身、KTV、饮料、烟、酒、包装食品、民族工艺品、日常百货零售及批发。）
股权结构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00% 股权

5、深圳市沸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市沸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3470562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003 号湖北大厦北区 29 楼 C
法定代表人	贾伟
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0 年 08 月 01 日
经营期限	2000 年 08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8 月 01 日
经营范围	服装、鞋及运动器材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陈亮持股 85.00%，贾伟持股 15.00%

6、贵州三都宏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名称	贵州三都宏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32MA6DL1AHXM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三都水族自治县三合镇深圳路
法定代表人	贾萍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5 年 05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2008年07月28日至2022年07月28日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力发电）
股权结构	陈亮持有 64.00% 的股权，贾萍持有 36.00% 的股权，贾萍系陈亮之配偶。

7、贵州和鑫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贵州和鑫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522722000019178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荔波县贵州省荔波县玉屏镇民族路 14 号
法定代表人	贾萍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 年 06 月 24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06 月 24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
股权结构	贵州三都宏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51.00%，叶建伟持股 35.00%，三明市业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4.00%。

8、荔波县水春河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	荔波县水春河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22069941490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荔波县玉屏镇樟江东路 33 号
法定代表人	陈亮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 年 06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06 月 13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旅游产品经营、开发；农业生态园、旅游项目开发。）
股权结构	陈亮持有 70.00%的股权，傅元基持有 30.00%股权。

9、福建省将乐县顺亿体育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名称	福建省将乐县顺亿体育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50428155986492Y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古镛镇经济开发区(龟山北路)
法定代表人	陈亮
注册资本	2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2 年 11 月 04 日
经营期限	1992 年 11 月 04 日至 2027 年 04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销售运动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陈亮持有 90.00%的股权，杜勇斌持有 10.00%的股权。

10、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已注销）

名称	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福清市音西街道音西村霞盛福建省福清市国家税务局职工住宅集资楼 3 号楼 3 层 204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翁学琛
注册资本	1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年04月23日
经营期限	2014年04月23日-2015年07月24日
经营范围	对房地产业、教育业、农业、商业、服务业、交通运输业、旅游业、工业、矿业进行投资（不含直接经营）
股权结构	翁学琛持股 99.00%，李世民持股 1.00%。
注销时间	2015年07月24日

11、丹东恒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丹东恒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600004058983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丹东市振安区鸭绿江办事处珍珠村
法定代表人	薛扳明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24日
经营期限	2010年03月24日至2020年03月24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小区绿化；建设工程（含隧道工程）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包头市鼎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75.00%；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5.00%。

12、福建众志建筑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名称	福建众志建筑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8166506544X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福清市玉屏街道小桥街大都市商业城 B 座 501
法定代表人	翁学琛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01日
经营期限	2007年08月01日至2027年07月31日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翁学琛持股 41.70%；李和平持股 16.60%；施惠文持股 13.90%；翁兴锦持股 13.90%；王芬持股 13.90%。

13、福清众志隧道工程有限公司（已注销）

名称	福清众志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18110002250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福清市玉屏街道小桥街大都市商业城 B 座 501
法定代表人	翁学琛
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 年 03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2009 年 03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隧道及土石方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翁学琛持股 33.34%；李和平持股 33.33%；施惠文持股 33.33%。
注销时间	2015 年 12 月 30 日

14、三明恒景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三明恒景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428MA2XN3MY2A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三明市梅列区乾龙新村 413 幢一层 1 至 6 号及二层 1 至 2 号
法定代表人	翁学琛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5 日
经营期限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65 年 10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保险、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翁学琛持股 100.00%。

15、丹东恒景热力有限公司

名称	丹东恒景热力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2106000951897302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丹东市振安区东泰路 88-A-1 号
法定代表人	翁兴云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03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2014 年 03 月 27 日至 2034 年 03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供暖、供热；粉煤灰销售；循环水综合利用；热动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热力工程施工及投资。
股权结构	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0%。

16、恒景（香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恒景（香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1931747
类型	香港公司
董事长	翁学琛
成立时间	2013 年 7 月 4 日
股本	普通股 10,000 股，已缴 10,000 港币
住所	7thFloor,PingLamCommercialBuilding,282LockhartRoad,Wanchai,
股东	翁学琛持有 10,000 股，持股 100.00%。

综上所述，陈亮、陈兰英、翁学琛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还持上述公司股权，对上述企业实施重大影响，且均与本公司业务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因此，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近亲属，下同）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下同）业务存在竞争的经营活动，亦没有在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经营实体拥有任何权益。

二、在本公司或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保证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对公司损失进行赔偿。

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初期，未对资金交易情况进行规范，2015年出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兰英通过其哥哥陈诒宝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陈兰英认识到其错误后，于2016年及时归还了所占用的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亮、陈兰英、翁学琛已签署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股份公司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现行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程序，以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三) 为规范对外担保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程序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翁学琛	董事长	4,456,950	2,586,200	14.83%
2	陈亮	董事	14,890,000	—	31.35%
3	陈兰英	董事	10,143,800	—	21.36%
4	杨先锋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20,000	—	0.46%
5	揭珍英	董事、财务总监	310,000	—	0.65%
6	王连登	监事会主席	300,000	—	0.63%
7	杨英福	副总经理	230,000	—	0.48%
8	王建军	副总经理	100,000	—	0.21%
合计		—	30,650,750	2,586,200	69.97%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与董监高的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昕怡	系董事陈兰英哥哥陈诒宝之女儿	2,790,000	5.87%
2	孙而祥	系董事长翁学琛配偶孙恒之叔叔	2,870,950	6.04%
3	孙晓荷	系董事长翁学琛配偶孙恒之弟弟	1,258,950	2.65%
4	翁娇	系董事长翁学琛之姐姐	100,000	0.21%
合计		—	7,019,900	14.77%

（二）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除陈兰英、杨先锋、揭珍英、杨英福、王建军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以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过重要协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亮、陈兰英、翁学琛做出了对科源新材若因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补缴或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将予以承担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说明》，对未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和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决策制度的规定执行。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陈亮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贵州和坤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荔波小七孔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深圳市沸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福建省将乐县顺亿体育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荔波县水春河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惠州市朝鹏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其他关联关系
	惠州市朝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无其他关联关系
	福建省将乐县瑞晨压铸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惠州市金新压铸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翁学琛	丹东恒景热力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丹东恒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福建众志建筑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明恒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
	HengJing(HongKong)EnterpriseLimited (恒景(香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王连登	福州大学	副教授	无其他关联关系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主管	共控股股东陈亮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洪旻	江西正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部经理	公司股东

除上表所示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企业或单位兼职。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处 职务	对外投资实体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或 权益的方式	与公司是否存在 利益冲突
陈亮	董事	贵州朝鹏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40.00%	直接持股	否
		贵州和坤投资有 限公司	贵州朝鹏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持股 51.00%，贾萍持股 49.00%	间接持股	否
		贵州荔波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贵州朝鹏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间接持股	否
		荔波小七孔综合 服务有限公司	贵州朝鹏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间接持股	否
		深圳市沸点运动 器材有限公司	85.00%	直接持股	否
		贵州三都宏茂水 电开发有限公司	64.00%	直接持股	否
		贵州和鑫典当有 限责任公司	贵州三都宏茂水 电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 51.00%	间接持股	否
		福建省将乐县顺 亿体育运动器材 有限公司	90.00%	直接持股	否
		荔波县水春河旅 游发展有限公司	70.00%	直接持股	否

翁学琛	董事长	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已注销)	99.00%	直接持股	否
		丹东恒景热力有限公司	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持股10.00%	间接持股	否
		丹东恒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持股25.00%	间接持股	否
		福建众志建筑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41.70%	直接持股	否
		福清众志隧道工程有限公司(已注销)	33.34%	直接持股	否
		三明恒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直接持股	否
		HengJing(HongKong)EnterpriseLimited (恒景(香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直接持股	否

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陈兰英任执行董事。

2016年5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选举陈亮、陈兰英、翁学琛、揭珍英、杨先锋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翁学琛为董事长。

此次变动的原因是因为股份公司的成立，需充实、壮大管理层力量，使得公司的治理结构更加健全和完善，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监事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曹海春任监事。

201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兆龙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5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选举王连登、洪旻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连登为监事会主席。

此次变动的原因是因为股份公司的成立，需充实、壮大管理层力量，使得公司的治理结构更加健全和完善，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经理陈诒宝。

2015年12月28日，科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聘请翁学琛为经理。

2016年5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董事会，聘任杨先锋为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揭珍英为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7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董事会，聘任杨英福、王建军为副总经理。

此次变动的原因是因为股份公司的成立，需充实、壮大管理层力量，使得公司的治理结构更加健全和完善，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本章节除特殊说明外，人民币单位为元。

(一) 公司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8,950.79	3,387,686.98	2,072,37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499,524.35	9,332,097.36	8,146,728.76
预付款项	328,997.63	142,436.11	529,488.2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8,284.79	2,006,562.47	152,939.00
存货	4,255,455.43	6,262,444.47	4,483,954.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21,601.70	9,059.83	14,803.41
流动资产合计	24,192,814.69	21,140,287.22	15,400,284.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	3,447,501.98	3,548,937.13	
固定资产	25,811,868.20	10,922,734.37	13,728,036.73
在建工程	849,325.02	204,023.94	39,685.9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71,429.17	2,801,123.05	2,860,510.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9,35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9,770.85	982,475.14	1,360,76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480.00	172,840.00	686,3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26,730.46	18,632,133.63	18,675,361.55
资产总计	58,019,545.15	39,772,420.85	34,075,645.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4,261.47	1,747,029.73	2,146,280.76
预收款项	89,685.00	4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68,929.75	175,953.40	100,871.10
应交税费	668,625.92	1,315,269.84	624,412.8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0,000.00	11,988,707.10	7,801,989.50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41,502.14	29,771,960.07	25,173,554.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741,502.14	29,771,960.07	25,173,554.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或实收资本）	47,5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83,225.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94,817.52	-2,999,539.22	-4,097,90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78,043.01	10,000,460.78	8,902,091.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78,043.01	10,000,460.78	8,902,091.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019,545.15	39,772,420.85	34,075,645.75

法定代表人：翁学琛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2、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121,452.57	43,997,235.78	32,473,632.12
减：营业成本	23,859,690.62	38,824,738.79	32,301,364.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104.46	117,959.10	123,201.72
销售费用	62,181.52	952,844.61	627,122.16
管理费用	2,163,796.42	2,667,238.88	1,838,579.87
财务费用	249,880.59	645,114.78	936,778.30
资产减值损失	219,204.67	176,490.28	172,016.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8,569.97	434.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4,164.26	613,283.79	-3,525,430.56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	974,647.11	1,364,43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6,377.74	111,268.75	12,060.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777.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8,086.52	1,476,662.15	-2,173,059.77
减：所得税费用	342,704.29	378,292.92	-539,960.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5,382.23	1,098,369.23	-1,633,099.1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5,382.23	1,098,369.23	-1,633,09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8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翁学琛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92,760.26	54,455,867.02	33,690,223.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204.78	86,376.00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1,922.16	1,168,404.27	8,199,30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34,682.42	55,762,476.07	41,975,901.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14,487.61	50,562,776.99	41,555,996.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7,855.02	1,986,743.52	1,188,54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8,067.90	1,632,302.05	1,263,967.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6,734.04	758,931.10	999,07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77,144.57	54,940,753.66	45,007,57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537.85	821,722.41	-3,031,67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69.97	434.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8,569.97	434.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25,546.34	2,575,842.17	3,826,379.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25,546.34	3,575,842.17	3,826,37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6,976.37	-3,575,407.72	-3,826,379.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	7,000,000.00	3,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00,000.00	1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4,600,000.00	6,846,38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00,000.00	26,100,000.00	26,346,386.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	14,5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771.67	954,523.33	985,756.65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3,526.00	6,576,475.00	1,646,38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19,297.67	22,030,998.33	17,632,142.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0,702.33	4,069,001.67	8,714,24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8,736.19	1,315,316.36	1,856,188.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7,686.98	2,072,370.62	216,18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8,950.79	3,387,686.98	2,072,370.62

法定代表人：翁学琛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4、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999,539.22	10,000,46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3,000,000.00			-2,999,539.22	10,000,46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00,000.00	3,483,225.49		3,294,356.74	41,277,582.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5,382.23	1,005,382.2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4,500,000.00	5,772,200.00			40,272,2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500,000.00				3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772,200.00			5,772,200.0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288,974.51		2,288,974.51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500,000.00	3,483,225.49		294,817.52	51,278,043.01

法定代表人：翁学琛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4,097,908.45	8,902,091.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			-4,097,908.45	8,902,091.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8,369.23	1,098,369.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8,369.23	1,098,369.2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			-2,999,539.22	10,000,460.78

法定代表人：翁学琛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464,809.35	7,535,190.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464,809.35	7,535,190.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1,633,099.10	1,366,900.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33,099.10	-1,633,099.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			-4,097,908.45	8,902,091.55

法定代表人：翁学琛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揭珍英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持续经营：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出具了编号为大信审字[2016]第 1-016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	-------------------------

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款项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不存在收回风险，对保证金、押金等不存在收回风险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七）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0	5.00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0	10.00
电子设备	3	0	33.33
办公设备	3		33.33
运输设备	4	0	25.00
其他设备	3-10	0	10.00-33.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

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三）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主要为铝合金，是高度市场化的商品。客户收货、验收后，在公司的销售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按照双方签字确认的数量及合同约定的结算价格或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主要为接受委托代加工边角料时向对方收取的加工费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加工费进行结算，加工完成后将受托加工的产品交付给委托方时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五)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十八）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期未发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5,801.95	3,977.24	3,407.5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127.80	1,000.05	890.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127.80	1,000.05	890.21

每股净资产（元）	1.08	0.77	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8	0.77	0.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62%	74.86%	73.88%
流动比率（倍）	3.59	0.71	0.61
速动比率（倍）	2.96	0.50	0.4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812.15	4,399.72	3,247.36
净利润（万元）	100.54	109.84	-163.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0.54	109.84	-163.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1.76	45.35	-264.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1.76	45.35	-264.74
毛利率（%）	15.15	11.76	0.53
净资产收益率（%）	3.34	11.62	-18.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8	4.80	-30.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1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24	4.78	6.40
存货周转率（次）	4.54	7.23	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5.75	82.17	-303.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06	-0.23

注：（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计算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 / 期末总资产”计算。

（3）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计算。

- (5) 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计算。
- (6) 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 (9) 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2)”计算。
- (10) 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 / 2)”计算。
- (1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计算。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设立于2009年9月21日，至2013年8月主要进行征地及厂房和办公楼的建设工作、机器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2013年9月公司开始试生产，2014年仍处于产品生产的摸索阶段，2014年公司的主要产品处于亏损状态和毛利率较低的阶段，至2015年才有所改观，因此，公司自成立以来至2014年产生了较多的亏损，导致报告期内的2014年、2015年每股净资产小于1。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34%、11.62%、-18.73%，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3、0.08、-0.14，2015年净资产收益率较2014年上升较大，2016年1-6月净资产收益率下降较快，主要是2015年收入增加，毛利率增加，公司实现盈利，净资产收益率上升，2016年增资3,450万元，净资产大幅度增加，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幅度较大。每股收益波动与净资产收益率基本一致，主要是公司盈利以及增资引起。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2,812.15万元、4,399.72万元、3,247.36万元，随着公司周边市场开发，收入逐渐上升，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为15.15%、11.76%、0.53%，2015年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较大，主要是KLE

产品（包括 KLE 和 KLE 加工费）销售比重上升以及 KLE 产品毛利率上升，2015 年 KLE 产品比占主营业务收入增加至 63.71%，KLE 可以为液体形态，节省了客户的二次熔炼，降低了客户的生产成本，其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其 KLE 需求增加强劲，ADC12 占主营业务收入降至 8.39%；公司 2013 年投产后，2014 年仍在摸索阶段，其生产效率仍然较低，ADC12 毛利率为-5.72%，对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大，2015 年公司生产效率提高，减少了残次品率，KLE 单位成本由每千克 13.30 元降至每千克 11.70 元。2016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15 年上升主要是 2016 年铝锭熔炼炉改造支出 945.71 万元，熔炼炉效率增加，其单位成本降低，主要成品毛利率都有上升。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1.62%、74.86%、73.88%，流动资产比率为 3.59、0.71、0.61，速动比率 2.96、0.50、0.43。2015 年、201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因公司处于发展阶段，所需流动资金较多，2014 年期末向股东借款余额为 5,200,001.00 元，短期借款余额 14,500,000.00 元，2015 年期末股东借款余额为 3,223,526.00 元，未完成的增资款 7,000,000.00 元，短期借款余额 14,500,000.00 元，故 2015 年、201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6 年完成增资后，偿还了股东借款、提前偿还了 800 万银行贷款以及供应商货款，目前公司流动资金较为充裕，公司偿债能力得到大幅度上升。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应收周转率 2.24 次、4.78 次、6.40 次，存货周转率 4.54 次、7.23 次、8.52 次，2015 年度、2014 年度应收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基本稳定，波动较小，2016 年 1-6 月应收周转率较低，主要是 2016 年公司积极扩展市场，客户增加，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款仍在账期中，期末应收款较大，故应收周转率较低，2016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 2016 年公司积极扩展市场，客户增加，6 月期末的原材料和产成品余额仍较大，故其周转率较低。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5.75 万元、82.17 万元、-303.17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渐上升，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盈利逐渐增加，公司 2013 年投产后，2014 年仍在摸索阶段，其生产效率较低，2014 年的毛利率较低，亏损较大；2015 年公司的 KLE 产品销售比重上升以及 KLE 产品毛利率上升，公司实现盈利，净利润上升；2016 年铝锭熔炼炉改造支出，熔炼炉效率增加，其单位成本降低，主要成品毛利率都有上升，盈利增加。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3、0.06、-0.23，2015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增长主要是公司 2015 年调整销售产品结构，毛利率上升，公司实现盈利，2016 年 1-6 月较 2015 年下降主要为 2016 年增资 3,450 万元，股本大幅度增加，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1、收入确定一般原则

公司确认收入的一般原则为：在销售商品时，同时符合以下四个条件，即确认收入：

-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产品确认收入的原则

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主要为铝合金，是高度市场化的商品。客户收货、验收后，在公司的销售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按照双方签字确认的数量及合同约定的结算价格或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加工费收入是受托加工收入，公司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铝合金，每个月末将于客户确认委托生产数量，确定加工费收入。

租赁收入为公司房产经营性出租，公司和客户签订合同后，将合同金额摊销到租赁期

确认当期收入。

(四)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81,991.21	23,476,012.95	43,678,281.51	38,523,546.04	32,464,058.45	32,292,421.88
其他业务	439,461.36	383,677.67	318,954.27	301,192.75	9,573.67	8,942.61
合计	28,121,452.57	23,859,690.62	43,997,235.78	38,824,738.79	32,473,632.12	32,301,364.49

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分别为98.44%、99.28%、99.97%，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突出。

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4年上升11,523,603.66元，增长比例35.49%，增长较为明显，2016年1-6月即使考虑到春节因素，公司已完成了去年63.92%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强劲。

(2) 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类别划分

产品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铝合金	24,947,624.68	90.12%	40,562,381.97	92.87%	32,119,960.26	98.94%
加工费	2,734,366.53	9.88%	3,115,899.54	7.13%	344,098.19	1.06%
合计	27,681,991.21	100.00%	43,678,281.51	100.00%	32,464,058.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来自于铝合金、加工费等，铝合金包括铝硅8合金（KLE）、铝硅铜镁镍合金（AC8A）、铝硅铜镁镍锰合金（ADC12）等产品，加工费收入主要为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来料加工收入。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为稳定，主要以铝合金为主，其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占90%以上。

报告期内铝合金主要型号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主要型号营业收入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ADC12	8,167,278.89	3,664,650.41	11,822,499.31

KLE	10,325,790.96	24,713,503.65	8,134,455.02
A354	1,022,026.64	7,428,927.49	4,608,353.13
ZL109	1,537,950.39	864,211.79	3,537,577.67
AC8A	2,601,767.47	2,373,510.53	2,257,946.91
A356		249,895.27	910,568.65
AC9A			244,337.11
ZL108	408,676.39		
其他型号	884,133.94	1,267,682.83	604,222.46
KLE 加工费	2,734,366.53	3,115,899.54	344,098.19
合计	27,681,991.21	43,678,281.51	32,464,058.45

2、营业成本分析

(1) 铝合金成本分析

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数量（吨）	单位成本（元/吨）
2016年1-6月	21,306,223.11	1,873.90	11,369.99
2015年	36,300,811.13	3,000.07	12,099.99
2014年	32,044,679.43	2,363.18	13,559.98

2015年铝合金成本较2014年每吨下降1,460.00元，下降幅度为12.07%，2016年1-6月铝合金成本较2015年每吨下降了730.00元，下降幅度为6.42%，其成本下降主要受上游铝锭价格逐年下跌、以及营业收入的增加生产规模效益上升以及2016年铝锭熔炼炉改造其熔炼炉效率增加。

报告期内铝合金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9,655,887.95	92.25%	33,622,978.65	92.62%	29,852,019.02	93.16%
直接人工	287,831.04	1.35%	450,910.52	1.24%	412,271.40	1.29%
制造费用	1,362,504.12	6.39%	2,226,921.96	6.13%	1,780,389.01	5.56%
合计	21,306,223.11	100.00%	36,300,811.13	100.00%	32,044,679.43	100.00%
产量（吨）	1,873.90		3,000.07		2,363.18	
每吨单位成本	11,369.99		12,099.99		13,559.98	

铝合金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报告期其占成本的比例在 90%以上，直接材料主要为电解铝锭，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直接材料单位成本分别为每吨 10,489.29 元、11,207.40 元、12,632.14 元，其单位成本逐渐下降，主要因长江铝锭现货价格持续降低、营业收入的增加生产规模效益上升以及 2016 年铝锭熔炼炉改造其熔炼炉效率增加。

直接人工主要为生产车间人工工资，报告期其占成本的比例较小。

制造费用主要为机器制造折旧、天然气、水电费等，报告期其占成本的比例较小。

(2) 加工费成本分析

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数量(吨)	单位成本(元/吨)
2016 年 1-6 月	2,169,789.84	2,343.69	925.80
2015 年	2,222,734.91	2,465.35	901.59
2014 年	247,742.45	275.861	898.07

报告期内加工费单位成本有微小的上升，2015 年较 2014 年上升 0.39%，2016 年 1-6 月较 2015 年上升 2.69%，单位成本波动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加工费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添加剂	101,488.33	4.68%	120,752.84	5.43%	13,511.67	5.45%
直接人工	375,224.77	17.29%	382,227.86	17.20%	42,769.50	17.26%
制造费用	1,693,076.74	78.03%	1,719,754.21	77.37%	191,461.28	77.28%
合计	2,169,789.84	100.00%	2,222,734.91	100.00%	247,742.45	100.00%
产量(吨)	2,343.69		2,465.35		275.86	
每吨单位成本	925.80		901.59		898.07	

加工费成本主要由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其占成本的比例在 75%以上，制造费用主要为机器制造折旧、天然气、水电费等，报告期其占成本的比例波动较为稳定。

3、毛利率分析

(1) 铝合金毛利率水平分析

期间	销售数量(吨)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单价(元/吨)	单位成本(元/吨)	毛利率
----	---------	--------	--------	-----------	-----------	-----

2016年1-6月	1,873.90	24,947,624.68	21,306,223.11	13,313.22	11,369.99	14.60%
2015年	3,000.07	40,562,381.97	36,300,811.13	13,520.49	12,099.99	10.51%
2014年	2,363.18	32,119,960.26	32,044,679.43	13,591.86	13,559.98	0.23%

2015年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较大,主要是KLE产品销售比重上升以及KLE产品毛利率上升,2015年KLE产品比占主营业务收入增加至56.58%,KLE可以为液体形态,节省了客户的二次熔炼,降低了客户的生产成本,其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其KLE需求增加强劲,ADC12占主营业务收入降至8.39%;公司2013年投产后,2014年仍在摸索阶段,其生产效率仍然较低,ADC12毛利率为-5.72%对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大,2015年公司生产效率提高,减少了残次品率,KLE单位成本由每千克13.30元降至每千克11.70元。2016年1-6月毛利率较2015年上升主要是2016年铝锭熔炼炉改造支出9,457,100元,熔炼炉效率增加,其单位成本降低,主要成品毛利率都有上升。

(2) 加工费毛利率分析

期间	销售数量(吨)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单价(元/吨)	单位成本(元/吨)	毛利率
2016年1-6月	2,343.70	2,734,366.53	2,169,789.84	1,166.69	925.80	20.65%
2015年	2,465.35	3,115,899.54	2,222,734.91	1,263.88	901.59	28.66%
2014年	275.86	344,098.19	247,742.45	1,247.36	898.07	28.00%

2015年加工费较2014年毛利率变动较小,2016年1-6月较2015年下降了8.02%,其变动主要2016年公司为开发了周边新客户,销售价格有所下降,同时2016年人工成本有所上升。

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数据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5年毛利率	2014年毛利率
金利股份(832081)	18.77%	6.58%
顺博合金(833081)	5.98%	5.73%
科诺铝业(832210)	20.27%	12.53%

公司	11.76%	0.53%
----	--------	-------

数据来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4年公司毛利率低于金利股份(832081)、顺博合金(833081)、科诺铝业(832210)，主要是公司2013年投产后，2014年仍在摸索阶段，其生产效率仍然较低，ADC12毛利率为-5.72%对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大，公司与其他同行业毛利率相差较大。

2015年毛利率高于顺博合金(833081)、低于金利股份(832081)、科诺铝业(832210)，主要是各个公司下游产品不同，生产铝合金型号差距较大，毛利率差距较大，公司主要产品运用于汽车轮毂、通信器材外壳，金利股份(832081)铝合金主要运用于电动工具配件、通讯医疗汽车等，顺博合金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摩托车、通机、农机、电器、灯饰等多个行业，科诺铝业(832210)产品应用于汽车天窗铝合金导轨。

(五)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62,181.52	0.22%	952,844.61	2.17%	627,122.16	1.93%
管理费用	2,163,796.42	7.69%	2,667,238.88	6.06%	1,838,579.87	5.66%
财务费用	249,880.59	0.89%	645,114.78	1.47%	936,778.30	2.88%
合计	2,475,858.53	8.80%	4,265,198.27	9.69%	3,402,480.33	10.48%

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职工薪酬、折旧费、运输费、中介机构服务费构成，报告期内期间费用逐渐较低，主要是公司报告期间财务费用逐渐下降。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月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运输费	34,050.20	910,762.88	555,847.30

装卸费		12,447.27	19,746.60
工资	27,068.32	27,942.61	
其他	1,063.00	1,691.85	51,528.26
合计	62,181.52	952,844.61	627,122.16

销售费主要有运输费、工资构成，2014 年业务主要是大股东在洽谈，无销售部门，故销售部门工资为 0，2015 年销售增加较 2014 年增加 11,523,603.66 元，增长 35.49%，运输也增加较多，2016 年销售策略发生变化，减少运输风险，基本不在承担运输费用，所以 2016 年 1-6 月运输费下降较大。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591,496.22	1,051,215.10	684,203.45
折旧及摊销	147,252.74	333,765.86	330,867.00
办公费	137,673.60	174,399.31	50,270.68
差旅费	144,284.40	98,590.30	117,081.40
交通费	10,700.00	6,600.00	
业务招待费	32,276.00	91,273.80	29,479.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545,154.71	88,001.36	53,000.00
财产保险费		34,680.38	19,607.53
车辆使用费	66,137.63	114,057.91	89,512.30
房产税	48,300.66	135,195.86	76,140.61
城镇土地使用税	31,032.00	62,064.04	62,064.17
印花税	29,117.19	25,201.55	11,066.36
修理费	40,422.00	197,083.20	
其他	75,168.38	255,110.21	315,287.37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	264,780.89		
合计	2,163,796.42	2,667,238.88	1,838,579.87

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7.69%、6.06%、5.66%，比例逐年上升，2015年较2014年上升主要是销售收入的增长以及管理人员的增加，管理工资增长较多，2016年1-6月较2015年增长主要是公司准备新三板挂牌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服务费上升较大，同时公司加大了研发产品的研究，研发费用上升。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295,771.67	954,523.33	985,756.65
减：利息收入	52,637.90	331,984.27	64,190.18
手续费支出	6,746.82	22,575.72	9,478.50
其他支出			5,733.33
合计	249,880.59	645,114.78	936,778.3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以及利息收入，报告期内财务费用逐渐下降，主要是公司2015年、2016年有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保本、固定收益型并可随时赎回产品，利息收入逐渐上升。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年1月-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777.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2,204.78	1,341,42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			

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	-108,826.42	10,944.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6,077.74	863,378.36	1,352,370.7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3,869.44	218,533.78	338,109.9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208.30	644,844.58	1,014,260.82

2、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元）	-12,208.30	644,844.58	1,014,260.82
净利润（元）	1,005,382.23	1,098,369.23	-1,633,099.10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1.21%	58.71%	-62.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17,590.53	453,524.65	-2,647,359.92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为逐渐下降，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也逐渐降低，公司主营收入增加，毛利率上升，净利润增加，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产生依赖性下降。

3、营业外支出情况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777.74	15,777.74				
税收滞纳金			6.75	6.75	69.10	69.10
交通罚款			750.00	750.00		
环保罚款			10,000.00	10,000.00		
工伤理赔			100,512.00	100,512.00	11,991.47	11,991.47
赞助支出	600.00	600.00				
合计	16,377.74	16,377.74	111,268.75	111,268.75	12,060.57	12,060.57

税收滞纳金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初财务力量薄弱，发生了小金额税金延误缴纳的情形，财务人员发现后及时缴纳了应缴税款。国税、地税方面已经出具说明，公司从成立至今，未发生偷逃税款的违法行为。

交通罚款是因公司司机违反交通规则，所造成的罚款。

环保罚款是因在清理铝渣过程中，未采取相应防范措施，造成铝渣扬散，2015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将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编号为将环罚字[2015]10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被处以罚款人民币1万元整，将乐县环保局已出具证明，证明科源新材在报告期内没有受到过环保方面的重大处罚，此次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员工安置费用补助			1,246,050.00
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		138,204.78	86,376.00
国合项目		471,000.00	
专项资金		300,000.00	
节能减排		60,000.00	
科学技术局			9,000.00
专利补助		3,000.00	

大额政府补助详细情况如下：

2014年度

(1) 根据将乐县财政局 2013 年 7 月 15 日《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恳请批准我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各项补助资金拨款方案的请示〉的答复意见》文件规定，公司收到员工安置费用补助资金 1,246,050.00 元；

(2)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制定工业企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实施办法的通知》（明政办[2014]99 号）文件规定，公司收到 2013 年度缴纳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 86,376.00 元；

2015年度

(1)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制定工业企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实施办法的通知》（明政办[2014]99 号）文件规定，公司收到 2014 年度缴纳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 138,204.78 元；

(2) 根据《科技部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第一批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国科发资[2015]114 号）文件规定，公司收到国合项目专项资金 471,000.00 元；

(3) 根据《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一批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地方切块）项目资金的通知》（明财（企）[2015]44 号）文件规定，公司收到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

(七)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减当期可抵扣的进项税额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八) 现金流量情况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92,760.26	54,455,867.02	33,690,223.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204.78	86,37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1,922.16	1,168,404.27	8,199,30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34,682.42	55,762,476.07	41,975,901.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14,487.61	50,562,776.99	41,555,996.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7,855.02	1,986,743.52	1,188,54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8,067.90	1,632,302.05	1,263,967.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6,734.04	758,931.10	999,07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77,144.57	54,940,753.66	45,007,57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537.85	821,722.41	-3,031,67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由销售商品、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构成。

2015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4年上升，因公司2015年收入较2014年增加，同时2015年期末应收余额较2014年期末增长远小于收入的增长。

2015年、2014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与关联方资金拆借有关。

2015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2014年上升，主要为公司2015年收入增加，导致2015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69.97	434.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8,569.97	434.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25,546.34	2,575,842.17	3,826,379.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25,546.34	3,575,842.17	3,826,37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6,976.37	-3,575,407.72	-3,826,379.14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及邮币卡申购活动引起。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	7,000,000.00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00,000.00	1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4,600,000.00	6,846,38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00,000.00	26,100,000.00	26,346,386.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	14,5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771.67	954,523.33	985,756.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3,526.00	6,576,475.00	1,646,38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19,297.67	22,030,998.33	17,632,142.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0,702.33	4,069,001.67	8,714,244.35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报告期内股东增资。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期末未完成的股东增资款，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与公司向银行短期借款有关。

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 货币资金

类别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现金	404.37	336.48	2,666.94
银行存款	1,718,546.42	3,387,350.50	2,069,703.68
合计	1,718,950.79	3,387,686.98	2,072,370.62

(二) 应收账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5,262,657.21	763,132.86	9,774,960.38	488,748.02	8,575,503.97	428,775.21
1至2年			50,983.34	5,098.34		
合计	15,262,657.21	763,132.86	9,825,943.72	493,846.36	8,575,503.97	428,775.21

1、各报告期末，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公司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资产比重分别为24.99%、23.46%、23.91%，应收占款占比变动较小。

2016年1至6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各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763,132.86元、65,071.15元、281,067.62元；公司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坏账比例占应收账款比重为5%、5.03%、5%，坏账比例较小，账龄较短，基本在一年以内，回款速度较好，坏账风险在公司可控制范围内。

2、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2016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关联方	5,830,876.13	38.20	291,543.81
福州清山压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4,650.00	9.60	73,232.50
厦门精美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9,906.80	8.32	63,495.34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251,454.90	8.20	62,572.75
厦门江华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3,000.00	7.69	58,650.00
合计		10,989,887.83	72.01	549,494.40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关联方	7,739,359.24	78.76	386,967.96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998,617.75	10.16	49,930.89
凯嘉(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847.95	2.92	14,342.40
厦门山润峰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493.60	2.65	13,024.68
福建省武平县宇田汽车零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917.02	1.59	7,795.85
合计		9,441,235.56	96.08	472,061.78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关联方	6,358,299.14	74.14	317,914.96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907,961.76	10.59	45,398.09
东源依苏米机车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381.48	3.01	12,919.07
福建省武平县宇田汽车零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515.10	1.95	8,375.76
建瓯市万鑫活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00.16	0.59	2,535.01
合计		7,742,857.64	90.28	387,142.89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71,982.83	8,498.04	1,865,922.60	93,296.13	155,380.00	7,769.00
1至2年			256,000.00	25,600.00	5,920.00	592.00
2至3年	256,000.00	51,200.00	4,420.00	884		
合计	427,982.83	59,698.04	2,126,342.60	119,780.13	161,300.00	8,361.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变动较大，2015 年较 2014 年变动主要为 2015 年期末郭巧玉、陈诒宝向公司借款，2016 年 1-6 月较 2015 年波动较大为 2016 年偿还了所有的借款，规范了资金占用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亮、陈兰英、翁学琛已签署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保证不会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此外，随着公司治理机制的逐步完善，已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将杜绝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2、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1)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深圳市沐港贸易有限公司	预付款	256,000.00	2 至 3 年	59.82	51,200.00
曹海辉	固定资产处置款	148,684.58	1 年以内	34.74	7,434.23
公积金	代收代付款	7,474.00	1 年以内	1.75	373.70
廖国寿	备用金	6,000.00	1 年以内	1.40	300.00
郭香宁	备用金	4,500.00	1 年以内	1.05	225.00
合计		422,658.58		98.76	52,254.10

公司 2014 年 5 月与深圳市沐港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工业硅采购合同，因对方长期未发货造成了长期挂账，现公司要求对方退款，由于预付款账龄较长，故从谨慎性考虑，由预付账款转至其他应收款，并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郭巧玉	借款	1,050,000.00	1 年以内	49.38	52,500.00
陈诒宝	借款	776,475.00	1 年以内	36.52	38,823.75
深圳市沐港贸易有限公司	预付款	256,000.00	1 至 2 年	12.04	25,600.00
王连登	备用金	32,000.00	1 年以内	1.50	1,600.00
郭香宁	备用金	4,420.00	2 至 3 年	0.21	884.00
合计		2,118,895.00		99.65	119,407.75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惠州市金新压铸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92.99	7,500.00
郭香宁	备用金	5,920.00	1 至 2 年	3.67	592.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惠州市金新压铸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	1年以内	92.99	7,500.00
张琳	备用金	4,000.00	1年以内	2.48	200.00
养老金	代收代付款	1,380.00	1年以内	0.86	69.00
合计		161,300.00		100.00	8,361.00

(四) 存货

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情况如下：

存货项目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39,782.41		2,939,782.41
在产品	233,817.88		233,817.88
产成品	1,081,855.14		1,081,855.14
合计	4,255,455.43		4,255,455.43

存货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89,280.83		4,789,280.83
在产品	557,072.37		557,072.37
产成品	916,091.27		916,091.27
合计	6,262,444.47		6,262,444.47

存货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22,418.95		3,922,418.95
产成品	561,535.18		561,535.18
合计	4,483,954.13		4,483,954.13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招商银行理财产品本金	3,000,000.00		
预付税款	9,059.83	9,059.83	14,803.41
其他	46.14		
合计	3,009,105.97	9,059.83	14,803.41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招商银行理财产品本金，2016年公司增资后现金流较为充裕，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保本现金投资管理。

(六) 投资性房地产**1、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4,057,406.16	4,057,406.16
(1) 固定资产转入	4,057,406.16	4,057,406.1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4,057,406.16	4,057,406.16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508,469.03	508,469.03
(1) 本期转入	491,563.17	491,563.17
(2) 本期计提	16,905.86	16,905.8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508,469.03	508,469.03
三、减值准备		
四、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548,937.13	3,548,937.13

2、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年1月1日	4,057,406.16	4,057,40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年6月30日	4,057,406.16	4,057,406.16
二、累计折旧		
1. 2016年1月1日	508,469.03	508,46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435.15	101,435.15
(1) 计提	101,435.15	101,435.1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年6月30日	609,904.18	609,904.18
三、减值准备		
四、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3,447,501.98	3,447,501.98

2015年8月15日公司将部分厂房宿舍楼出租给福建省科乐轻合金有限公司，租赁期为四年，公司将出租建筑物按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七) 固定资产

1、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月1日	12,526,301.49	322,076.59	26,844.29	151,125.09	67,885.13	183,848.93	13,278,081.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424.35	1,271,108.84	16,495.73	331,285.07	9,794.87	91,623.93	1,830,732.79
(1) 购置	110,424.35	1,271,108.84	16,495.73	331,285.07	9,794.87	91,623.93	1,830,732.7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年12月31日	12,636,725.84	1,593,185.43	43,340.02	482,410.16	77,680.00	275,472.86	15,108,814.31
二、累计折旧							
1. 2014年1月1日	324,648.13	16,987.48	1,843.17	7,237.56	2,149.33	11,309.92	364,175.59
2. 本期增加金额	628,123.89	222,465.05	9,961.87	96,912.37	16,690.59	42,448.22	1,016,601.99
(1) 计提	628,123.89	222,465.05	9,961.87	96,912.37	16,690.59	42,448.22	1,016,601.9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年12月31日	952,772.02	239,452.53	11,805.04	104,149.93	18,839.92	53,758.14	1,380,777.58
三、减值准备							
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683,953.82	1,353,732.90	31,534.98	378,260.23	58,840.08	221,714.72	13,728,036.73

本期折旧额为 1,016,601.99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月1日	12,636,725.84	1,593,185.43	43,340.02	482,410.16	77,680.00	275,472.86	15,108,814.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2,836.51	43,097.45		6,024.51	316,340.39	2,018,298.86
(1) 购置		1,652,836.51	43,097.45		6,024.51	316,340.39	2,018,29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4,057,406.16						4,057,406.16

(1) 固定资产转出	4,057,406.16						4,057,406.16
4.2015年12月31日	8,579,319.68	3,246,021.94	86,437.47	482,410.16	83,704.51	591,813.25	13,069,707.01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1月1日	952,772.02	239,452.53	11,805.04	104,149.93	18,839.92	53,758.14	1,380,777.58
2.本期增加金额	614,930.43	407,935.32	15,969.68	120,602.54	19,269.48	79,050.78	1,257,758.23
(1) 本期计提	614,930.43	407,935.32	15,969.68	120,602.54	19,269.48	79,050.78	1,257,758.23
3.本期减少金额	491,563.17						491,563.17
(1) 本期转出	491,563.17						491,563.17
4.2015年12月31日	1,076,139.28	647,387.85	27,774.72	224,752.47	38,109.40	132,808.92	2,146,972.64
三、减值准备							
四、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7,503,180.4	2,598,634.09	58,662.75	257,657.69	45,595.11	459,004.33	10,922,734.37

本期折旧额为 1,257,758.23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月1日	8,579,319.68	3,246,021.94	86,437.47	482,410.16	83,704.51	591,813.25	13,069,707.01
2.本期增加金额		15,729,406.31	23,310.00	387,154.80	14,909.00	69,278.46	16,224,058.57
(1) 购置		15,729,406.31	23,310.00	387,154.80	14,909.00	69,278.46	16,224,058.57
3.本期减少金额				331,285.07			331,285.07
(1) 处置或报废				331,285.07			331,285.07
4.2016年6月30日	8,579,319.68	18,975,428.25	109,747.47	538,279.89	98,613.51	661,091.71	28,962,480.51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1月1日	1,076,139.28	647,387.85	27,774.72	224,752.47	38,109.40	132,808.92	2,146,972.64
2.本期增加金额	214,482.99	841,546.99	13,851.95	65,597.32	11,001.43	42,844.71	1,189,325.39
(1) 计提	214,482.99	841,546.99	13,851.95	65,597.32	11,001.43	42,844.71	1,189,325.39
3.本期减少金额				185,685.72			185,685.72
(1) 处置或报废				185,685.72			185,685.72
4.2016年6月30日	1,290,622.27	1,488,934.84	41,626.67	104,664.07	49,110.83	175,653.63	3,150,612.31
三、减值准备							
四、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7,288,697.41	17,486,493.41	68,120.80	433,615.82	49,502.68	485,438.08	25,811,868.20

本期折旧额为 1,189,325.39,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八) 在建工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变压器及配电房	154,685.94		154,685.94	154,685.94		154,685.94	39,685.94		39,685.94
厂区挡墙	40,716.00		40,716.00	40,716.00		40,716.00			
厂区外围排水工程	586,923.08		586,923.08	8,622.00		8,622.00			
环保设施	67,000.00		67,000.00						
合计	849,325.02		849,325.02	204,023.94		204,023.94	39,685.94		39,685.94

报告期期末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厂区外围排水工程，目前正在建设过程中，待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其不存在减值迹象。

(九) 无形资产**1、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月1日	2,969,388.40	2,969,388.4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2,969,388.40	2,969,388.40
二、累计摊销		
1.2014年1月1日	49,489.81	49,489.81
2.本期增加金额	59,387.77	59,387.77
(1) 计提	59,387.77	59,387.77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108,877.58	108,877.58
三、减值准备		
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860,510.82	2,860,510.82

2、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月1日	2,969,388.40	2,969,388.4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2,969,388.40	2,969,388.40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月1日	108,877.58	108,877.58
2.本期增加金额	59,387.77	59,387.77
(1) 计提	59,387.77	59,387.77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168,265.35	168,265.35
三、减值准备		
四、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801,123.05	2,801,123.05

3、2016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月1日	2,969,388.40	2,969,388.4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6月30日	2,969,388.40	2,969,388.40
二、累计摊销		
1.2016年1月1日	168,265.35	168,265.35
2.本期增加金额	29,693.88	29,693.88
(1) 计提	29,693.88	29,693.8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6月30日	197,959.23	197,959.23
三、减值准备		
四、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2,771,429.17	2,771,429.17

本报告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公司尚有账面价值为415,714.38元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土地使用证，目前正在办理中。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500,000.00	1,5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公司报告期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到期日期	履行情况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5年建明将流贷字34号	2015年7月14日	14,000,000.00	2016年7月14日	已履行完毕(提前偿还800万贷款)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5年建明将流贷字11号	2015年1月23日	1,500,000.00	2016年1月23日	已履行完毕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4年建明将流贷字33号	2014年7月11日	13,000,000.00	2015年7月11日	已履行完毕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4年建明将流贷字12号	2014年1月23日	1,500,000.00	2015年1月23日	已履行完毕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2013年建明将流贷字29号	2013年5月30日	13,000,000.00	2014年5月30日	已履行完毕

(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分析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1年以内(含1年)	544,261.47	1,747,029.73	2,146,280.76
合计	544,261.47	1,747,029.73	2,146,280.76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度较高，按期偿还欠款，各报告期内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小，且账龄较短。

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较小，主要是由于公司2016年增资后，公司现金较为充裕，为更好保持与供应商战略合作关系，提交还款供应商货款。

2、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 2016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三明市骏天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990.00	27.19
温州豪大花岗岩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784.62	18.33
岳阳鑫特热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	8.27
永安市文辉厨房设备经营部	非关联方	21,725.00	3.99
福建科杰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	2.94
合计		330,499.62	60.72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	------	------	-------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资溪县利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415.95	21.55
福建九鼎建设集团梁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596.00	20.98
广州富能热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980.00	6.98
福建鑫久铝合金压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484.80	6.72
建瓯市国芝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573.76	4.21
合计		1,056,050.51	60.45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福建九鼎建设集团梁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6,596.00	61.34
福建鑫久铝合金压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122.15	36.81
福建科杰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	1.84
合计		2,146,280.76	100.00

(三) 应交税费

税种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564,602.07	1,212,334.39	602,547.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78.64	6,715.16	10,932.86
教育费附加	19,187.18	4,029.10	6,559.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91.46	2,686.06	4,373.14
房产税	21,231.94	68,343.6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516.00	15,516.00	
印花税	3,318.63	5,645.50	
合计	668,625.92	1,315,269.84	624,412.84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分析

款项性质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股东拆入款项		3,223,526.00	5,200,001.00
往来款		1,765,181.10	2,447,987.91
股东投资款		7,000,000.00	
预提费用	240,000.00		154,000.59
押金	30,000.00		
合计	270,000.00	11,988,707.10	7,801,989.50

其他应付款主要构成为公司向个人借款以及投资款，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较多，2016年增资完成后，公司流动资金较为充裕，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相关中介费用。

2、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 2016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介费	非关联方	100,000.00	37.0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介费	非关联方	80,000.00	29.63
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	中介费	非关联方	60,000.00	22.22
福建省科乐轻合金有限公司	押金	非关联方	30,000.00	11.11
合计			270,000.00	100.00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陈亮	增资款	关联方	3,160,000.00	26.36
陈兰英	增资款	关联方	2,660,000.00	22.19
张英	借款	关联方	2,000,000.00	16.68
翁学琛	增资款	关联方	1,680,000.00	14.01
孙晓峰	借款	关联方	1,000,000.00	8.34
合计			10,500,000.00	87.58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翁学琛	借款	关联方	3,000,000.00	38.45
孙晓峰	借款	关联方	2,000,000.00	25.63
曹海辉	借款	原股东	1,200,001.00	15.38
陈诒宝	借款	关联方	500,000.00	6.41
陈亮	借款	关联方	500,000.00	6.41
合计			7,200,001.00	92.28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47,5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资本公积	3,483,225.49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94,817.52	-2,999,539.22	-4,097,908.45
股东权益合计	51,278,043.01	10,000,460.78	8,902,091.5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总额 (万元)	持股比例	任职	经营范围/业务性质	状态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0	陈亮持股 40%；贾萍持股 35%	陈亮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贾萍任监事	旅游项目开发、水电开发、林业项目开发。	存续
贵州和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1%；贾萍持股 49%	陈亮任执行董事；傅元基任总经理；肖火胜任监事	对旅游业、商业、酒店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与开发，日用百货、建筑材料销售。	存续
贵州荔波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	-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存续
荔波小七孔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600	贵州朝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陈亮任执行董事，陈宇杰任总经理，吴丽标任监事	酒店投资管理、住宿、餐饮、健身、KTV、饮料、烟、酒、包装食品、民族工艺品、日用百货零售及批发。	存续
深圳市沸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300	陈亮持股 85%；贾伟持股 15%	贾伟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亮任监事	服装、鞋及运动器材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存续

贵州三都宏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0	陈亮持股 64%； 贾萍持股 36%	贾萍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冬根任监事	水力发电	存续
贵州和鑫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500	贵州三都宏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51%	贾萍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	存续
福建省将乐县顺亿体育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20	陈亮持股 90%	陈亮任监事	销售运动器材。	存续
荔波县水春河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	陈亮持股 70%	陈亮任执行董事；贾萍任监事	旅游产品经营、开发；农业生态园、旅游项目开发。	存续
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0	翁学琛持股 99%	翁学琛任监事	对房地产业、教育业、农业、商业、服务业、交通运输业、旅游业、工业、矿业进行投资。	注销（2015年 7 月 24 日）
丹东恒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5%	翁学琛任监事；薛扳明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小区绿化；建设工程（含隧道工程）项目投资。	存续
丹东恒景热力有限公司	1000	福清陆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0%	翁学琛任监事；翁兴云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供暖、供热；粉煤灰销售；循环水综合利用；热动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热力工程施工及投资。	存续
福建众志建筑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500	翁学琛持股 41.7%	翁学琛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建筑工程劳务服务。	存续
福清众志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300	翁学琛持股 33.34%	翁学琛任执行董事	隧道及土石方工程施工。	注销（2015年 12 月 30 日）
三明恒景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	翁学琛持股 100%	翁学琛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保险、期货）	存续
HengJing(HongKong)EnterpriseLimited（恒景（香港）实业集团	1,000HKD（港币）	翁学琛持股 100%	翁学琛任董事	-	存续

有限公司)					
-------	--	--	--	--	--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的其他股东有：孙而祥、魏昌安、陈昕怡、三明恒景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陈昕怡外，其他 5%以上股东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陈昕怡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总额（万元）	持股比例	任职	经营范围/业务性质	状态
恒祥（福清）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00	陈昕怡持股 30%，孙晓荷持股 70%	-	许可经营项目：批发预包装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 一般经营项目：日用品批发；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存续

3、其他关联的企业和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总额（万元）	持股比例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	经营范围/业务性质	亲属关系
将乐县恒康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300	陈宇杰持股 90%；贾伟持股 1.67%	贾伟任监事	销售运动器材。	陈宇杰系陈亮的儿子；贾伟系陈亮配偶贾萍的弟弟
惠州市朝鹏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142 万美元	将乐县恒康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持股 50%	陈亮任董事长；贾萍任董事	运动器材及相关产品制造（产品 100%外销）。	贾萍系陈亮的配偶
惠州市朝颯科技有限公司	5000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5%、贾萍持股 31%	陈亮任执行董事；贾萍任监事	研发电子产品；设计、制造、销售：半固态铝合金铸件； 运动器材及相关产品制造； 机械设备销售。	贾萍系陈亮的配偶
惠州市杰诚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830.04483	将乐县恒康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持股 54%		生产经营运动器材及相关产品，压铸机及辅助设备制品安装销售。产品国内外市场销售。	-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8000	惠州市杰诚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持股 51%	陈亮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贾萍任监事	设计、制造、销售：半固态轻合金铸件；机械设备销售。	-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400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	陈亮任董事	轻合金产品及机械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	-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8000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陈亮任副董事长	通讯、航天航空、高铁动车及其他行业应用的轻合金铸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
福建省将乐县瑞晨压铸有限公司	100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持股 49%	陈亮任董事	铝、锌、镁合金的精密压铸及机械加工、半固态技术产品的生产、销售。	-
惠州市金新压铸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持股 49%	陈亮任董事	生产、销售：锌、铝合金制品及配件；锌合金、铝合金、五金制品的压铸加工。	-
惠州市正泰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500 万港元	将乐县恒康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持股 75%	-	生产经营木质滑溜板、滑冰鞋等（产品 80%外销）。	-
丹东恒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0	翁兴锦、薛云玲合计持股 100%	-	小区物业管理服务、酒店物业管理服务、物业信息咨询服务、家政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及调剂、停车场设施安装、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小区园林绿化施工及管理、楼宇智能化服务、自有车位出租。	翁兴锦系翁学琛姐姐翁娇的配偶；薛云玲系翁学琛弟弟翁学艳的配偶
恒祥（福清）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00	孙晓荷持股 70%	孙晓荷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许可经营项目：批发预包装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一般经营项目：日用品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孙晓荷系翁学琛配偶孙恒的弟弟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铝合金	10,961,062.43	31,935,878.97	11,128,814.02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受托加工	2,135,460.54	3,087,234.54	344,098.19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623.93	3,216.41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铝合金	836,078.74	927,990.29	2,885,566.03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加工		28,665.00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辅助材料			5,758.97
惠州市朝鹏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铝合金		25,409.74	
惠州市金新压铸有限公司	铝合金		792,474.27	
合计		13,932,601.71	36,798,276.74	14,367,453.62
占营业收入比		49.54%	83.64%	44.24%

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关联交易占全部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49.54%、83.64%、44.24%，2015年较2014年关联交易比重增加较大，主要由于2015年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采购量大额增加，其他非关联客户增长较为稳定，2016年1-6月公司积极发展新客户，关联比例降至49.54%。报告期内其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关联交易主要为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以及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交易的背景：公司关联交易比例较高，与将乐县建设轻合金成型先进制造产业园区建设有较大的关系，其产业区定位于轻合金材料相关产业的发展，公司与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作为前期入驻企业，陈亮以及其家族作为将乐实体企业家，参股了多家企业，导致公司发展初期关联交易比例较高。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产品主要面向通信行业压铸件，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主要面向汽车零部件的压铸件，公司主要定位于产业园区的新材料开发，现公司研发特有铝合金新材料能够满足其特有生产需求，且距离公司较近并且公司能够采用铝水运输，极大节约了客户二次熔炼成本，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和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做为公司优质客户，其交易可以较大增强营业收入，保

证公司持续不断的现金流。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与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交易价格确定采用的是签订合同前五日的中铝网铝锭长江现货报价平均数加每吨 2400 元上下浮动作为签订价格，受托加工加工价格为每吨 1200 元上下浮动。其价格与非关联方定价机制基本保持一致，其销售给关联方价格是公允的。

关联交易下降措施：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周边省市铝合金市场，并建立合作关系，其关联交易比例正在下降，将减少对关联方的依赖，同时随着将乐县轻合金成型先进制造产业园区建成，将有大批铝合金产业入驻，公司作为产业园区的新材料供应商，将得到快速的发展，关联交易比例继续下降。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		396,511.32	414,000.00

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陈诒宝	1,000,000.00	20150301	20160105	资金拆出
三明恒景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0106	20160201	资金拆入
张英	2,000,000.00	20150721	20160105	资金拆入
翁学琛	2,600,000.00	20151022 和 20151026	20160120	资金拆入
翁学琛	3,000,000.00	20141130	20151019	资金拆入
曹海辉	2,200,001.00	20140214 和 20140625	20140527 和 20160330	资金拆入
陈诒宝	1,146,385.88	20140212	20160214	资金拆入
陈亮	500,000.00	20140526	20160214	资金拆入

公司发展初期所需流动资金较多，故对大股东借款较多，随着公司发展壮大，公司向个人、股东资金拆借金额逐渐下降，2016 年增资后，公司流动资金较为充裕，截止至公开转让说明书提交之日，公司偿还了股东的资金拆借。

由于公司发展初期，为对资金交易情况未进行规范，2015 年股东陈兰英通过其兄陈诒宝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陈兰英认识到其错误后，在 2016 年及时归还了资金占用，并保证

不在违法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三) 关联往来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5,830,876.13	291,543.81
应收账款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251,454.90	62,572.75
合计		7,082,331.03	354,116.5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7,739,359.24	386,967.96
应收账款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998,617.75	49,930.89
应收账款	惠州市朝鹏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9,445.80	472.29
其他应收款	陈诒宝	776,475.00	38,823.75
合计		9,523,897.79	476,194.8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	6,358,299.14	317,914.96
应收账款	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907,961.76	45,398.09
合计		7,266,260.90	363,313.05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付款	翁学琛		1,680,000.00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曹海辉		500,001.00	1,200,001.00
其他应付款	陈诒宝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陈亮		3,16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陈兰英		2,6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英		2,000,000.00	
合计			10,000,001.00	5,200,001.00

(四)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相关规范性文件未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规定，因此在报告期内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未执行公司相关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都制定了关联方及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和回避及表决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决策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规定如下：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其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做出详细说明。

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定价原则和定价规定如下：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五）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是销售商品以及关联资金拆借，销售商品为公司提供主要现金来源，其销售价格也是公允的，未损害到公司的利益，关联资金拆借发生频率较高，但综合考虑资金拆入金额远远大于拆出，拆入资金补充了公司流动资产，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议事制度和规则，关联交易并未对公司营业收入、资产采购与费用支出构成重大影响；整体来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性建

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26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26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无需要披露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26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无需要披露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26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资产评估情况

发行人设立时，由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科源有限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 2-324 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账面值 6,531.63 万元，评估值 6,991.92 万元，评估增值 460.29 万元，增值率 7.05%；负债总额账面值 1,433.30 万元，评估值 1,433.30 万元，评估值无增减；净资产账面值 5,098.32 万元，评估值 5,558.62 万元，评估增值 460.30 万元，增值率 9.03%。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无分红情况。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十一、财务风险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时，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提供的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以下各项财务风险因素。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作为规模较大的铝合金材料制造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需要消耗大量的电解铝，电解铝在产品生产成本中的占比较大，国内铝合金锭的价格主要参照上海期货交易所原铝锭价格和长江有色金属现货市场铝锭价格，铝合金锭的价格形成主要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若上游铝锭价格变动较快，公司采购价格增加过快，公司无法快速将其转移到下游客户，公司将面临较大的亏损风险。

公司建立了电解铝锭价格联动机制，采购部负责收集上游电解铝价格，若出现较大的波动，采购部将汇报公司管理层，管理层将联合销售部采取及时的应对措施，调整公司产品结构以及产品的价格。

（三）关联交易比重较大的风险

2016年度1-6月、2015年度以及2014年度，公司对关联方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9.54%、83.64%、44.24%，关联交易主要为福建省金瑞高科有限公司以及福建省瑞奥麦特轻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对关联方较为依赖的经营风险，如果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减少对公司铝合金的需求，从而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带来不利影响。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周边省市铝合金市场，并建立合作关系，其关联交易比例正在下降。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周边省市铝合金市场，并建立合作关系，其关联交易比例正在下降，将减少对关联方的依赖，同时随着将乐县轻合金成型先进制造产业园区建成，将有大批铝合金产业入驻，公司作为产业园区的新材材料供应商，将得到快速的发展，关联交易比例继续下降。

（三）产品更新换代风险

随着市场的变化和客户需求提高，铝合金产品将面临更新换代，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开发新一代产品，公司现有产品将面临淘汰，收入将面临大幅度下降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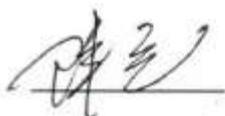
公司将加大市场信息收集，动态询问客户产品需求，根据市场以及客户反馈提交公司技术部，技术部将联合生产部门、质量部及时研发出新产品，满足市场以及客户的需求，保证产品及时更新换代。

第五章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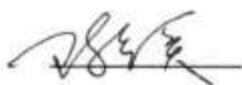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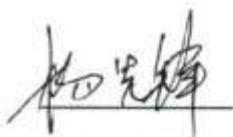
陈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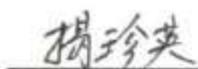
陈兰英



翁学琛



杨先锋



揭珍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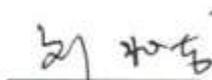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王连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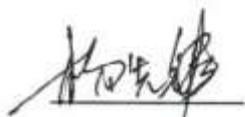


洪旻



刘兆龙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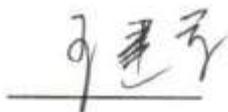
杨先锋



揭珍英



杨英福



王建军

福建科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周光平
周光平

项目负责人：李增辉
李增辉

项目小组成员：李增辉 刘李 朱小明
李增辉 刘李 朱小明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为便于公司相关业务管理的需要，本人田德军，作为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公司合规总监周光平同志作为本人合法代理人，在周光平同志于公司任职期间内，全权代表本人签署公司投资银行部和场外市场部的项目申报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16.11.25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16.11.25

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签字）：

陈荣胜

陈荣胜

经办律师（签字）：

陈荣胜

陈荣胜

王丽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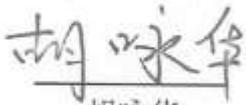
王丽君

2016年12月16日

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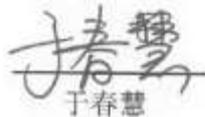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注册会计师：


吴惠娟


于春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 12月 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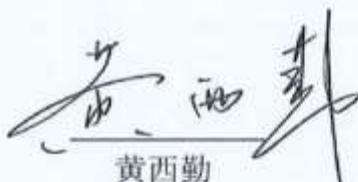
1101080210400

2016.10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军


邢贵祥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6 日

第六章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